

## 乾隆皇帝的民人嬪妃

黃麗君\*

依照清宮體制，后妃應循滿蒙聯姻或八旗選秀體制入宮，只有蒙古與旗人女子，無民女。但內務府《奏案》、《來文》等材料卻記錄乾隆皇帝的純惠皇貴妃、慶皇貴妃、婉貴妃、芳妃、怡嬪與其妹、祿貴人出身民間，她們的入宮途徑應非過去的「南巡說」，優伶是較為確定的一條管道。入宮之後，這些嬪妃的娘家多數改入內務府三旗，體現清代族群階層的差異性與流動性。但為了避免聲張滋事，乾隆皇帝派遣包衣稅差管理這些皇家戚畹，不過，包衣官員卻多因此問罪受譴，突顯出管理的不易。這些民人嬪妃們入宮之後際遇各自不同，多數人默默無聞，未曾生育。純惠皇貴妃與慶皇貴妃卻頗受恩寵，生育或扶養皇嗣，民女的出身雖未限制她們的身分與位階，但其子女的婚配、仕途發展卻受母親出身的影響，與內務府產生千絲萬縷的聯繫。清代宮壺肅清，向來難窺奧秘。本文考究民人后妃與其外戚家族，除可一窺清代宮廷管理的其一側面，亦有助於重新思考乾隆皇帝對於旗民通婚的心態與立場。

關鍵詞：民人嬪妃、內務府、包衣、南巡、宮廷管理

---

\* 中山大學歷史系(珠海)副研究員

## 一、前言

依照清宮體制，滿蒙聯姻與八旗選秀制度是后妃入宮的兩種途徑。滿洲崛起之初與蒙古交往密切，努爾哈赤(1559-1626)、皇太極(1592-1643)與順治皇帝(1643-1661 在位)不少后妃出身蒙古部落，與科爾沁部博爾濟吉特氏的婚媿往來尤多。但在康熙朝(1662-1722)以後，滿蒙聯姻政策改以公主外嫁為主，此後蒙古后妃多出身八旗蒙古，而非外藩蒙古，<sup>1</sup>是後宮體制的一大變革。

清代的八旗選秀有兩種形式：每年一次的內務府三旗選秀，與三年一度的八旗選秀。前者是挑選包衣女子為宮女使役；後者是「擇其幽嫻貞靜者入後宮，及配近支宗室」<sup>2</sup>，為后妃的主要入宮管道。但清宮后妃也有內務府包衣出身者。她們可能初以宮女身分進宮，受君王垂青而晉升上位，兩種選秀目的不同，結果卻很難判然兩分。<sup>3</sup>

無論是滿蒙聯姻或八旗選秀，按此兩途，清代後宮理應只有蒙古或旗人女子，不存在民女。順治十二年(1655)，揚州傳聞奉旨採買淑女時，順治皇帝還特意澄清：「太祖、太宗制度，宮中從無漢女。且朕素奉皇太后慈訓，豈敢妄行。即天下太平之後，尚且不為，何況今日。」<sup>4</sup>但實際上，順治皇帝並未遵守「慈訓」，甚至「選漢官女

1 定宜庄，《滿族的婦女生活與婚姻制度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頁 284-298。杜家驥，《清朝滿蒙聯姻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頁 258-279。

2 昭槎撰，何英芳點校，《嘯亭雜錄》(北京：中華書局，1980)，卷 10，頁 325。

3 單士元，〈關於清宮的秀女與宮女〉，《故宮博物院院刊》，2(北京，1960.6)，頁 97-103。旗人婦女的法律保障可參見賴惠敏，《但問旗民——清代的法律與社會》(臺北：五南出版公司，2007)，頁 243-275。

4 未錄作者，《大清世祖章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據中國第一

備六宮」，其恪妃(?-1667)即出身民間。<sup>5</sup>康熙皇帝為一代英主，後宮民女更多，可考者有順懿密太妃王氏(?-1744)、熙嬪陳氏(?-1737)、靜嬪石氏(?-1758)、穆嬪陳氏、襄嬪高氏(?-1746)與貴人陳氏等。此外，還有許多史冊不載，位階更低的常在、答應也來自民間。康熙皇帝的民人嬪妃多數位號不高，除了密嬪王氏以外，其餘在康熙年間都未有冊封，楊珍認為民女位號遭皇帝刻意壓低，黃一農則從「首重滿洲」的族群差異來解釋。<sup>6</sup>但筆者認為，入宮時間是更關鍵的因素。上述嬪妃之中，密嬪王氏入宮較早，育有允禩(1693-1731)、允祿(1695-1767)與允禛(1701-1708)三子，才有機會憑藉著皇寵與子貴晉升。其餘民女入宮甚晚，得寵時間不長，子女年幼，未得冊封，皇帝卻已崩逝，是整體位號偏低的主因。<sup>7</sup>

康熙皇帝的幾位民人嬪妃中，順懿密太妃王氏得到較多的研究關注。黃一農認為《紅樓夢》中的元妃省親情節可能以她的經歷為母題。該文還論及襄嬪高氏有可能為高士奇(1644-1703)族人，其父高廷秀出任過高士奇幕客。劉小萌探討順懿密太妃喪儀時，考證王氏出身民間之外，也另外指出順、康、雍、乾四朝來自民間的妃嬪有三十餘人，可見清帝納民女的做法並不少見，而且遲至晚清，宮中應當仍有民

歷史檔案館藏大紅綾本影印)，卷 92，順治十二年七月乙酉條，頁 725。

<sup>5</sup> 唐邦治，《清皇室四譜》(臺北：明文書局，1985)，卷 2，頁 54。《紅樓夢》薛寶釵入京待選的情節可能根據這些事而創作出來。見黃一農，《二重奏——紅學與清史的對話》(新竹：國立清華大學出版社，2014)，頁 288。

<sup>6</sup> 王氏在康熙年間封為密嬪之外，其他嬪妃直到雍正年間才被尊封貴人，乾隆皇帝繼位後被晉封為嬪。相關討論見楊珍，《康熙皇帝一家》(北京：學苑出版社，2003)，頁 81-125。陳捷先，〈康熙好色〉，收入陳捷先、成崇德、李紀祥編，《清史論集》，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頁 74、76-78。黃一農，《二重奏》，頁 289、299。

<sup>7</sup> 密嬪入宮時間不確定，大概在康熙二十幾年左右。其他民人嬪妃的入侍時間，可參考楊珍，《康熙皇帝一家》，頁 118-123。

人嬪妃存在。<sup>8</sup>在郭成康的研究裡，乾隆皇帝(1736-1795 在位)的明貴人(後為芳妃，?-1801)與祿常在(後升為貴人)分別為揚州與蘇州籍，芳妃入宮緣由與繼后那喇氏(?-1766)被廢關係密切。<sup>9</sup>此外，趙玉敏也注意到乾隆皇帝的怡嬪(?-1757)原為民女，與壽貴人(?-1809)為姊妹。怡嬪入宮後，家族入包衣旗，其妹再因選秀入宮，為皇帝寵幸，於乾隆五十九年(1794)晉位壽貴人。<sup>10</sup>此外，筆者也在內務府《奏案》、《來文》發現乾隆皇帝的純惠皇貴妃(?-1760)、慶皇貴妃(?-1774)與婉貴妃(?-1807)出身民間。<sup>11</sup>相較於康熙皇帝刻意壓抑漢女的位號，乾隆皇帝的民人嬪妃顯得尊崇，甚至有僅次於皇后的皇貴妃。並從上述回顧可見，清宮后妃族群組成複雜，除了蒙古與八旗女子外，的確還有一群來自民間的女子。

雖是如此，我們對於這些民人嬪妃的身分、背景與入宮後的狀況卻理解不多。原因之一，與存世的〈后妃傳〉撰述體例有關。在清宮檔案開放以前，學者瞭解清代后妃生平，多仰賴張爾田(1874-1945)《清列朝后妃傳稿》、唐邦治(1875-1953)《清皇室四譜》、《清史稿·后妃

<sup>8</sup> 黃一農，《二重奏》，頁 288-312。劉小萌，〈乾隆朝順懿密太妃喪葬儀注考〉，《滿語研究》，2(哈爾濱，2018.2)，頁 117-118。

<sup>9</sup> 郭成康，《乾隆皇帝全傳》(北京：學苑出版社，1994)，頁 669-674。關於乾隆繼后被廢與芳妃入宮的傳聞與討論，還可參見 Michael G. Chang, *A Court on Horseback: Imperial Touring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Qing Rule, 1680-1785*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Distributed b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380-394.

<sup>10</sup> 趙玉敏，〈乾隆帝後宮中的漢女妃嬪〉，《蘭臺世界》，25(瀋陽，2011)，頁 24-25。

<sup>11</sup> 清宮嬪妃的體制從答應、常在、貴人、嬪、妃、貴妃、皇貴妃到皇后位號不等，考慮到〈后妃傳〉「從其後封」的體例，除了徵引史料原文之外，本文統一稱謂，提及七位民人嬪妃時均一律以最後的尊號稱呼。「從其後封」的原則，請見後文討論。

傳》、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的五種清史館本〈后妃傳〉，與皇室家乘《玉牒》。但無論是哪一種版本的〈后妃傳〉都有錯漏與不全的問題，尤以位階較低的貴人、常在與答應最為嚴重。近年來，受惠於宮廷檔案的開放，后妃研究有更多推進的可能，但低階嬪妃的身分仍難完全釐清。宮廷體制與官書檔案的限制，是目前后妃研究不易突破之處。

官方記述對於民人嬪妃出身的隱諱，也令人聯想到清代旗民通婚的禁令。但實際上，清廷不禁漢軍與民人聯姻或是旗人娶民女，僅限制旗女嫁給民人。<sup>12</sup>此與旗人婦女人數較少、又有選秀之需有關。<sup>13</sup>至光緒二十七年(1901)，革命勢熾，旗民通婚限制才被正式廢止。不過，清朝的皇權尊貴，君王意志得凌駕於律令制度，加上旗人原可娶納民女，因此清宮存在民人嬪妃確實不無可能。但在本文的討論裡，乾隆皇帝多次懲處納娶民女的旗人官員，本身也不願張揚宮中民女，令嬪妃娘家人入旗，授命江南的包衣親信看管其娘家人，體現出皇帝對於

<sup>12</sup> 《欽定戶部則例》記載：「旗人之女不准嫁與民人為妻，儻有許字民人者，查係未經挑選之女，將主婚之旗人照違制律治罪。係已挑選及例不入選之女，將主婚之旗人照違令例治罪，聘娶之民人亦將主婚者一例科斷，仍准其完配，將旗女開除戶冊。……」未錄作者，《欽定戶部則例》(東京：東洋文庫藏，咸豐元年本)，卷2，頁29a-29b。

<sup>13</sup> 關於旗民通婚的研究，可以參見滕紹箴，〈清代的滿漢通婚及有關政策〉，《民族研究》，1(北京，1991.1)，頁83-91。定宜庄，《滿族的婦女生活與婚姻制度研究》，頁323-348。邱唐，〈旗民不婚？——清代族群通婚的法律規範、實踐與意識〉，《法制史研究》，28(臺北，2015.12)，頁133-174。杜家驥，〈清代《玉牒》中的滿族史資料價值〉，《故宮學術季刊》，23：4(臺北，2006.6)，頁41-62。過去學界對於「滿漢通婚」與「旗民通婚」的定義實有歧異，例如滕紹箴討論的「漢」包括漢軍、包衣漢姓旗人，與本文探討的旗民通婚意義不同。相較之下，筆者同意定宜庄與杜家驥的觀點。邱文認為，清代只有道咸兩朝禁止旗民通婚，此外官方甚至對此多有鼓勵。但邱文援引材料並不出定的範疇，部分案例實為八旗內部的滿漢通婚(例如：漢軍與滿洲入旗，包衣旗人與莊頭等)，定義與滕紹箴類似。

旗民通婚一事微妙的心態。因此，旗民通婚在身分、階層上的差異，政策與實際之間的落差為何？是本文希望討論的其一議題。

這些民人嬪妃入宮之後，各自際遇不同：婉貴妃、怡嬪與其妹、祿貴人默默無聞。芳妃的入宮雖然傳聞與繼妃那拉氏被廢有關，但她獲得的皇寵似乎並未持續。相較之下，純惠皇貴妃與慶皇貴妃的榮顯較為持久，她們誕育或撫育皇子，地位更形鞏固。表面上，族群身分並未限制她們的榮寵與發展。但其子女的婚姻、出繼、任官卻隱隱受到母親出身的影響，與內務府產生密切的聯繫。嬪妃家族與其子女發展涉及宮廷政治動向、皇位繼承等問題，乾隆皇帝的隱微考量，則是本文擬欲討論的另一議題。

近年來，隨著宮廷劇的熱播，清宮后妃的故事成為街頭巷尾的談聞，但事實上，清代宮闈政肅，向來難窺奧秘。除了出身名門的后妃以外，學界對於清宮嬪妃的身分、家族與生活實貌理解甚少。<sup>14</sup>官方史籍透露出來的訊息，多是宣傳話語或君王修齊治平的正面形象，清代檔案裡卻無意間留下這些嬪妃的生平細節。她們雖然不是宮廷要角，但本文希望經由追查她們的故事，一窺清代後宮的管理體制、嬪妃娘家與宮中往來的實況、皇帝對於滿漢通婚政策的心態與立場，由此探究十八世紀性別政治與族群關係的複雜圖景。

---

<sup>14</sup> 清代宮廷后妃的整體性研究並不多，王佩環，《清代后妃宮廷生活》（北京：故宮出版社，2014）。該書上編介紹各種宮廷制度，下編則挑選十名具知名度的后妃傳記討論。徐廣源，《清宮佳麗三十人》（北京：故宮出版社，2013）從努爾哈赤到同治帝（1862-1874 在位）間各挑選幾位知名度、爭議性較高的后妃討論。

## 二、民人嬪妃的身分與旗籍

考察清宮后妃生平，清代的皇室家乘《玉牒》，唐邦治《清皇室四譜》、張爾田的《清列朝后妃傳稿》、國立故宮藏五種清史館本的〈后妃傳〉是研究者容易接觸到的材料。但這些后妃傳內容粗略，還有書寫體例的限制，以致無論是哪一種版本的〈后妃傳〉紀錄都不夠全面。

《玉牒》對后妃的記載非常簡單。筆者所見的版本有二：其一，是收錄在《清代譜牒資料》中的《小玉牒》，內容包括：男直格檔、女直格檔，橫格檔，還有部分滿文玉牒，涵蓋宗室與覺羅子孫。《小玉牒》並未專載后妃資料，除了從皇子、女資料勾稽其生母以外，很難掌握后妃的完整資料。

1938年時，滿洲國最後一次修纂《玉牒》，後來以《愛新覺羅宗譜》之名出版。該書共有8冊，全漢文，僅有宗室橫格檔，末冊《星源集慶》載明皇帝直系子孫與后妃等人傳記，是筆者所見的第二種《玉牒》。<sup>15</sup>但《星源集慶》的后妃傳記也很簡單。舉例而言，從裕陵規制可知乾隆皇帝后妃至少有41人，<sup>16</sup>《星源集慶》卻僅載錄29名后妃訊息，<sup>17</sup>尚有12人的資料不明。

<sup>15</sup> 松村潤，〈星源集慶について〉，收入岩井博士古稀記念事業會編，《岩井博士古稀記念典籍論集》（東京：岩井博士稀記念事業會，1963），頁648-649。

<sup>16</sup> 裕陵的嬪妃園寢共入葬36人，乾隆皇帝地宮中又有5名嬪妃同葬，故共41人。見于善浦、張玉潔，《清東陵拾遺》（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12），頁84。

<sup>17</sup> 金松喬，《星源集慶》，收入《愛新覺羅宗譜》，第8冊（奉天：愛新覺羅修譜處，1938），頁66-69。

檢視其他版本的〈后妃傳〉，缺漏情況依舊存在。同樣以乾隆皇帝的后妃為例，唐邦治的《清皇室四譜》著錄 29 名后妃，人物或內容與《星源集慶》高度相似。唐邦治為清史館協修，主修表譜，因「獲見《玉牒》，獨成《清皇室四譜》，出版於中華書局，為世所重。」<sup>18</sup>從資料的相似度與延續性推測，唐邦治所見的《玉牒》應當就是《星源集慶》。張爾田《清列朝后妃傳稿》的成書也與其任職清史館的背景有關。入館之後，他續補吳昌綬(1867-?)未完的〈后妃傳〉，但成編的〈后妃傳〉未收錄進《清史稿》，後另以《清列朝后妃傳稿》之名刊印。<sup>19</sup>《清列朝后妃傳稿》載錄乾隆帝后妃 28 名，少了壽貴人，瑞貴人則附於鄂貴人之後，人物雖略少於《清皇室四譜》，但張氏廣泛摘採官書，以小注形式考證后妃身分，內容詳盡，獲得頗多推崇，方甦生指出：「(張著)一以官書檔案為主，兼採私著之可信者，文直事核，方之毛氏(按：毛奇齡，1623-1716)，殆有過之。」<sup>20</sup>

除了上述已出版的〈后妃傳〉外，國立故宮博物院還有五種未刊清史館本〈后妃傳〉。<sup>21</sup>但這五種未刊本〈后妃傳〉缺漏更多，訊息有限。同樣以乾隆皇帝的嬪妃為例，清史館本一〈后妃傳〉是張爾田〈后妃傳〉的初纂版，<sup>22</sup>內容略於刊印本，記 27 名后妃傳記，不見瑞

18 朱師轍，《清史述聞》(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9)，頁 1。

19 陳秋龍，〈張爾田的經史思想與文化關懷〉(臺北：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1)，頁 86-91。

20 方甦生，〈清列朝后妃傳稿訂補〉，《輔仁學誌》，8：1(北京，1939.6)，頁 1。

21 根據國立故宮博物院編目，此五個版本的〈后妃傳〉屬於「清史館本」，即民國三年為修清史，於故宮東華門設置清史館纂修留下來的傳稿。相關版本的訊息可參見馮明珠，〈鉅編零簡匯為淵藪——「史館檔」的滄桑與展望〉，《故宮學術季刊》，24：4(臺北，2007.6)，頁 119-148。

22 該本封面題錄「張采田」之名，即張爾田。朱師轍，《清史述聞》，卷 3：「纂修張爾田，孟劬，又名采田。」(頁 40)

貴人與壽貴人。清史館本二〈后妃傳〉是後來的《清史稿·后妃傳》，作者是金兆蕃(1869-1951)。<sup>23</sup>此本僅錄 19 名后妃，嬪位以下空白，唯有晉位太妃者才稍被述及，或以寥寥數語述及生育子女的妃子。清史館本三、四、五的作者都是奭良(1851-1930)，但內容更略。清史館本三僅記 14 名后妃，嬪位以下失載。清史館本四、五的內容相同，均載錄 16 名后妃的資料，順妃、婉妃與嬪以下 10 名女子「以上俱無出，可不書」，故僅存名號，無傳記，得見沒有誕育皇嗣的嬪妃是失去國史載錄資格的原因之一。<sup>24</sup>

雖然《清皇室四譜》與《清列朝后妃傳稿》比五種清史館本〈后妃傳〉更加豐富，但無論是哪一種版本的〈后妃傳〉，均未述及乾隆皇帝的全體嬪妃，低階的貴人、常在、答應經常缺位，甚至部分清史館本〈后妃傳〉的嬪位也一併失載。值得說明的是，誕育皇嗣雖是國史載錄的標準之一，卻非絕對，張、唐著作中「無出」也有立傳者。但從〈后妃傳〉的書寫體例可以推知，祿貴人在各個版本〈后妃傳〉俱不存，極可能是因為她的位號太低，也不曾誕育子嗣之故。

雖然有所缺憾，〈后妃傳〉仍是我們定位清宮后妃出身的初步依據。下文以內容較為豐富的《清皇室四譜》為例，羅列本文探討的幾位嬪妃資料，筆者將考訂其中一些人的身分，並繼續探討〈后妃傳〉的體例問題：

<sup>23</sup> 朱師轍，《清史述聞》，卷 14，頁 214。

<sup>24</sup> 張爾田，《清列朝后妃傳稿》(臺北：文海出版社，1972，據山陰綠櫻花館平氏墨版影印)，卷下，頁 249-250。唐邦治，《清皇室四譜》，卷 2，頁 73-85。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后妃傳〉，收入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大清國史傳包傳稿資料庫，文獻編號：701007631、701007931、701007908、701007909、701007910，資料庫網址：<http://npmhost.npm.gov.tw/ttscgi/npmsnc/ttsweb?@0:0:1:npmsnc@@0.7180382596217506>，擷取日期：2019 年 7 月 30 日。

皇貴妃蘇氏，亦稱蘇佳氏，蘇召南女。雍正時入侍高宗藩邸，(雍正)十三年生皇三子贈循郡王永璋。高宗登極，賜號純嬪。乾隆二年十二月冊晉純妃。八年生皇六子質莊親王永瑤。十年生皇四女和碩和嘉公主。十年十一月晉純貴妃。二十五年庚辰四月，晉純皇貴妃，旋於是月十九日卒，諡號純惠皇貴妃，葬裕陵旁，稱純惠皇貴妃園寢。

贈慶恭皇貴妃陸氏，陸士隆女。初賜號為貴人。乾隆十六年六月冊封慶嬪。二十四年十二月晉慶妃。三十三年十月晉慶貴妃。三十九年甲午七月十五日卒。嘉慶四年正月仁宗以常受撫育恩，追晉慶恭皇貴妃。

婉貴妃陳氏，陳廷璋女，生於康熙五十五年丙申，雍正時賜侍高宗藩邸。乾隆初賜號貴人，十四年四月冊封婉嬪，五十九年十二月晉婉妃。嘉慶六年於壽康宮位居首，四月仁宗晉尊為皇考貴婉太妃，十二年丁卯二月初二日卒，年九十有二。

芳妃陳氏，亦作陳佳氏，陳廷倫女。初入宮賜號為貴人。乾隆五十九年十二月冊封芳嬪。嘉慶三年十月仁宗奉太上皇帝勅旨，晉尊為芳妃。六年辛酉八月三十日卒。

怡嬪柏氏，亦作柏佳氏，柏士彩女。乾隆初賜號為貴人，六年十一月冊封怡嬪，二十二年丁丑卒。

壽貴人柏氏，初充常在，乾隆五十九年十二月賜號壽貴人，嘉慶時仁宗尊為壽太貴人。十四年己巳二月二十一日卒。<sup>25</sup>

本文討論的七名嬪妃中，純惠皇貴妃、慶皇貴妃、婉貴妃、怡嬪的身分殆無疑義，祿貴人因無資料而無法併舉，需要辨析的是郭成康討論的明貴人是否就是後來的芳妃，怡嬪之妹是否等同壽貴人？

<sup>25</sup> 唐邦治，《清皇室四譜》，卷2，頁76、77、79、81、82、85。

根據乾隆五十八年(1793)的入旗清單，尚未晉升為貴人的明常在胞兄為陳濟，可知其母家姓陳。<sup>26</sup>乾隆皇帝後宮中有兩位陳姓嬪妃：婉貴妃與芳妃。婉貴妃是「雍正時賜高宗藩邸」，她入宮甚早，不可能與乾隆三十年(1765)繼后納喇氏的事件有關，故推測檔案中的明常在應當就是後來的芳妃。

此外，趙玉敏將同為柏姓的壽貴人視為怡嬪之妹，但此說恐怕還要更多的驗證。因為乾隆年間另有一位白(柏)貴人活到嘉慶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1808年6月19日)才薨逝。<sup>27</sup>這位白太貴人在檔案裡也會混寫成柏太貴人，<sup>28</sup>極可能也是柏姓或白姓。在清代檔案裡，貴人以下的嬪妃位號、稱號並不規範。例如：本文討論的祿貴人是陸姓，名稱就經常「祿」或「陸」混寫。書寫的不規範與「嬪」位以上才經禮部冊封，再擇定封號的體制相關。<sup>29</sup>貴人以下因未有正式封號，稱號紊亂不一。這位白(柏)太貴人薨逝時間與壽太貴人相近，兩人可能同時在內廷生活，但誰才是真正的怡嬪之妹？礙於宮廷簿冊等材料尚未公布，只能暫時存疑。本文姑且將壽貴人的資料一併羅列，但下文討論為求謹慎，仍以怡嬪之妹柏氏稱之。

按清代後宮體例：皇后以下，「皇貴妃一位，貴妃二位，妃四位，

<sup>26</sup> 總管內務府，〈為鑲黃旗明常在之胞兄入旗清冊〉，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奏案》，檔案號：05-0448-059，乾隆五十八年。

<sup>27</sup> 「嘉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掌儀司為白太貴人於本月二十六日未時薨逝，應行即刻照例預備。」營造司，〈白太貴人薨逝應行預備杉木金棺等項料估清冊〉，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呈稿》，檔案號：05-08-006-000120-0059，嘉慶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sup>28</sup> 造辦處燈裁作，〈為實銷成做柏太貴人焚化應用畫五彩流雲宋龍立水紙朝衣等項用過工料銀兩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呈稿》，檔案號：05-08-030-000094-0010，嘉慶十六年十月七日。

<sup>29</sup> 允禎，《欽定大清會典(乾隆朝)》(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據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本影印)，卷24，頁12b-17a。

嬪六位，……貴人、常在、答應俱無定位。」<sup>30</sup>后妃等次體現在傳記的詳略程度。《清皇室四譜》的筆法主要是：位號、后妃姓氏、父親名、入宮身分、位號封贈與生育子女的時間。多數嬪妃僅錄貴人以上的位號，常在、答應以下著錄與否，隨意性甚大，此與〈后妃傳〉「從其後封」的體例有關。所謂的「從其後封」，指的是史家撰寫〈后妃傳〉時更著重后妃後來晉封的身分，早期位號經常不錄。奭良撰寫〈后妃傳〉時指出：「(鄂貴人西林覺羅氏)此無出，可不書。即書應從其後封，茲存常在之名，以資考訂。」鄂貴人在嘉慶三年(1798)追封貴妃，因未誕育皇嗣，原可不錄於〈后妃傳〉，故其「常在」身分只是史家考訂的存筆，貴人以上的封號才是〈后妃傳〉的撰述重點。<sup>31</sup>

〈后妃傳〉「從其後封」的體例可能受《玉牒》纂修的影響。乾隆二十二年(1757)修纂《玉牒》時，禮部向內務府要求查明：「乾隆十二年以後加上皇太后徽號，冊立皇后，冊封妃嬪等封號年月日期先行咨覆外，至妃嬪母家姓氏、職名及晉封貴人年月一併行查內務府。」<sup>32</sup>可見在纂修《玉牒》時，就僅標注貴人以上的位號，常在與答應一般不錄。《玉牒》是民初史官編纂〈后妃傳〉的重要材料，一旦《玉牒》不記，後修的〈后妃傳〉也更略，更嚴重的是資料的錯漏。舉例而言：唐邦治記芳妃「初號」為貴人，<sup>33</sup>忽略了她曾為常在。這些錯誤雖然微小，卻容易令人誤判嬪妃的入宮身分與時間，進而核實其真正身分。

30 鄂爾泰等纂，左步青點校，《國朝宮史》，上冊(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18)，卷8，頁138。

31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后妃傳〉，文獻編號：701007909。關於鄂貴人在嘉慶四年的晉封，見張爾田，《清列朝后妃傳稿》，卷下，頁313。

32 禮部，〈為纂修玉牒咨查乾隆十二年以後嬪妃等晉封貴人年月日及母家姓氏職名事致總管內務府〉，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來文》，檔案號：05-13-002-000009-0091，乾隆二十二年十月。

33 金松喬，《星源集慶》，頁68。

〈后妃傳〉一般不會標明嬪妃的族群身分或旗籍。加上這些嬪妃的父親均無職，更難定位其族群身分。雖然《清皇室四譜》載純惠皇貴妃、芳妃與怡嬪為「某佳氏」，推知應為旗人。但「某佳氏」也有可能是抬旗後封的姓氏，而非本姓。<sup>34</sup>實際上，從乾隆五十八年(1793)的內務府《奏案》可知，這些民人嬪妃的家族經歷「由民入旗」的身分轉變，情況更為複雜，這份檔案詳情如下：

乾隆四年莊親王奏請奉旨入旗。純惠皇貴妃之兄蘇鳴鳳等一戶現有人丁：蘇鳴鳳之姪元琳現任員外郎，蘇鳴鳳之姪孫松齡現任委署苑副，松齡之子富住現任筆帖式。金玉現任筆帖式。

乾隆七年傅恆奏請奉旨入旗。宜妃之父柏士彩等一戶現有人丁：柏士彩之子柏永瑞現任吏目，孫柏華山間散，柏華書間散，柏華倫間散，曾孫克昇額間散，克蒙額間散，成善間散，利格間散，成德間散。

乾隆二十二年阿里袞、傅恆奏請奉旨入旗。慶貴妃之父陸士龍等一戶現有人丁：陸士龍之子奇寶現係披甲人，孫嵩齡現係柏唐阿，曾孫祥福，間散。

乾隆四十三年福隆安傳奉旨入旗。明貴人之兄陳濟一戶現有人丁：陳濟現係披甲人，子文柏幼丁。

乾隆五十四年福長安傳奉旨入旗。祿貴人之姊陸氏之夫周森一戶現有人丁：周森之子周發現係披甲人，周煜現係披甲人，孫

<sup>34</sup> 舉例而言，乾隆皇帝的淑嘉皇貴妃「金佳氏」、慧賢皇貴妃的「高佳氏」與孝儀純皇后的「魏佳氏」是她們被抬旗後，嘉慶二十三年(1818)皇帝才要求宗人府在《玉牒》必須統一寫成「某佳氏」，並非原姓。見未錄作者，《大清仁宗睿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據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大紅綾本影印)，卷 338，嘉慶二十三年正月乙丑條，頁 469。

寧河現係披甲人，長河幼丁，太河幼丁。<sup>35</sup>

這是一份簡略的入旗清單，從中可以注意到幾點：第一，純惠皇貴妃、怡嬪(此檔錯寫為宜妃)、慶貴妃、芳妃、祿貴人的家族分別在乾隆四年(1739)、七年(1742)、二十二年(1757)、四十三年(1778)、五十四年(1789)時，由內務府總管莊親王允祿、傅恆(1721-1770)、阿里袞(1712-1769)、福隆安(?-1784)、福長安(?-1817)奏請「奉旨入旗」。換言之，這些嬪妃原非旗人，乃經皇帝特旨，家族才奉旨入為旗籍。第二，嬪妃娘家入旗時間與其入侍時間並不一致。例如：純惠皇貴妃在藩邸時期入侍，卻遲至乾隆四年冊封純妃時，家族才隨之入旗。對照前述的小傳，其他幾位嬪妃也有類似的情況。第三，嬪妃的入旗家人主要是直系親屬或兄弟家戶，祿貴人卻由姊夫一家入旗，顯得特殊。這與祿貴人的娘家人丁單薄，只有姊妹相依之故，後文將再詳論。

從行政程序來看，五名嬪妃家族「奉旨入旗」皆由總管內務府大臣辦理，是入內務府三旗，而非一般的外八旗。根據乾隆五十八年內務府《奏案》中嬪妃家族與旗籍檔案，核查隸屬單位後，列表如下：

---

<sup>35</sup> 總管內務府，〈呈為奉旨入旗清單〉，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奏案》，檔案號：05-0448-047，乾隆五十八年九月十九日。

表 1 乾隆年間民人嬪妃的家族與旗籍

嬪妃	家族	旗籍	隸屬	《內務府奏案》檔號
純惠皇貴妃	蘇氏	正白旗七十四佐領下人	正白旗包衣第五參領第三旗鼓佐領	05-0448-056
慶皇貴妃	陸氏	鑲黃旗倭昇額佐領下人	鑲黃旗包衣第四參領第二旗鼓佐領	05-0448-057
芳妃	陳氏	鑲黃旗達翰管領下人	鑲黃旗包衣第一參領第二管領	05-0448-059
怡嬪	柏氏	正黃旗通源佐領下人	正黃旗包衣第四參領第一旗鼓佐領	05-0448-060
陸貴人	陸氏	鑲黃旗鄂起管領下人	鑲黃旗包衣第五參領第十管領	05-0448-058

資料出處：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奏案》；鐵保等編纂，李洵等點校，《欽定八旗通志》（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2），卷 3，頁 52、55、57；卷 5，頁 92；卷 7，頁 131。

五名嬪妃的娘家人在入旗之後，分屬內務府三旗的旗鼓佐領與管領之下，這樣的安排饒富深意。內務府的旗鼓佐領的人員是漢姓包衣。<sup>36</sup>純惠皇貴妃、慶皇貴妃與怡嬪娘家被編入旗鼓佐領，暗喻其原為漢人的身分，才會撥隸於文化、語言更為相通的旗鼓佐領。在內務府的階層組織中，佐領與管領是性質截然不同的單位。《聽

<sup>36</sup> 陳國棟，〈清代內務府包衣三旗人員的分類及其旗下組織——兼論一些有關包衣的問題〉，《食貨月刊》，12：9（臺北，1982.12），頁 12-14。

雨叢談》有言：「內務府三旗，分佐領、管領。其管領下人，是我朝發祥之初家臣；佐領下人，是當時所置兵弁，所謂凡周之士不顯亦世也。」<sup>37</sup>內務府包衣佐領與管領不僅起源不同，各有職分，所挑的差事互不相涉。<sup>38</sup>清初管領下人在婚姻、法律上受到較多限制，地位似乎又比佐領下人略低。<sup>39</sup>因此，若可從管領擢升佐領，也屬於「抬旗」的一種。舉例而言，乾隆皇帝的儀嬪黃氏(?-1735)原為「高宗藩邸格格」，屬管領下人。皇帝即位之後，她被封為嬪，母家也從管領撥歸本旗佐領，與慧賢皇貴妃(?-1745)娘家的抬旗事務一同辦理。<sup>40</sup>由此看來，芳妃與祿貴人娘家在入旗之後隸屬管領下人，隱約流露出乾隆皇帝較不重視其母家的心態。畢竟從前引的人丁清冊來看，芳妃與祿貴人的母家人丁稀微，家族出身恐怕也不是太高。

另外說明的是，婉貴妃的家族並未出現在上述的入旗清單上，筆者是在乾隆二十二年內務府回覆禮部的咨文發現她的娘家「係漢人」。該年十月，禮部為纂修《玉牒》咨文內務府，請求查明嬪妃的娘家姓氏、職名等訊息。<sup>41</sup>內務府先是回覆：「再婉嬪、慶嬪、穎嬪、忻嬪

37 福格撰，汪北平點校，《聽雨叢談》(北京：中華書局，1984)，卷1，頁4。

38 內務府的體系中，「三旗佐領下人出身者，不補管領各缺；管領下人出身者，不補佐領各缺。」許多職務是依照其佐領或管領出身來補授。托津等奉敕撰，《欽定大清會典(嘉慶朝)》(臺北：文海出版社，1991)，卷72，頁13a。具體情況見黃麗君，《化家為國——清代中期內務府的官僚體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20)，頁57-60。

39 陳國棟，〈清代內務府包衣三旗人員的分類及其旗下組織〉，頁19-20。

40 禮部，〈為備辦冊封貴妃妃嬪事宜事致內務府〉，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來文》，檔案號：05-13-002-000001-0001，乾隆元年四月初一日。

41 按照清宮體制，「皇太后、皇后、皇貴妃、貴妃、妃、嬪之父姓名、官位，宮殿監敬謹登記，遇恭修玉牒，由宗人府奏請咨行內務府，轉行宮殿監。宮殿監查明繕摺具奏後，交內務府轉型宗人府載入玉牒。」鄂爾泰等纂，左步青點校，《國朝宮史》，上冊，卷8，頁139。纂修玉牒是由宗人府

俱非內務府佐領管領下之人，無憑可查等語。」<sup>42</sup>禮部只好再度行文內務府。至該年十二月時，內務府總算回覆禮部的咨文：

今准內務府咨稱查得：裕貴妃之父，原催總耿德寅，係內府鑲黃旗富拉他佐領下漢軍。慶嬪之父閒散陸世龍，係內府鑲黃旗英廉佐領下漢軍。婉嬪母家姓陳，係漢人，伊之名字另行查明咨送。……除將查明裕貴妃並慶嬪父家姓氏職名先行咨覆玉牒館外，其婉嬪之父職名俟內務府查明到日，再行咨覆。<sup>43</sup>

慶皇貴妃的娘家推測約在該年十月至十二月間入旗，內務府才會「從無到有」地生出陸家的資料。值得注意的是，婉貴妃母家尚未入旗，依舊「係漢人」，內務府才會無據可查。

婉貴妃是「雍正時賜侍高宗藩邸」，她入侍乾隆皇帝許久，未生育皇嗣，位號升遷極慢，受寵程度可能不如其他嬪妃。乾隆十四年(1749)時，她首度受封為婉嬪。至五十九年(1794)，皇帝打算退位了，才進封為妃。前引乾隆五十八年(1793)的奉旨入旗清單未列名她的家族，推測陳家在乾隆年間一直沒有入旗。至嘉慶六年(1801)時，她受封為婉太貴妃，冊寶尊稱她為「陳佳氏」，可能遲至此時，家族才入為旗籍。<sup>44</sup>

上述幾位嬪妃及其娘家奉旨歸入內務府三旗，也體現她們與一般

---

負責，但在修纂玉牒時，玉牒館是行文禮部，透過禮部咨文詢問內務府。禮部，〈為纂修玉牒咨查乾隆十二年以後婉嬪等晉封貴人年月日及母家姓氏職名事致總管內務府〉，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來文》，檔案號：05-13-002-000009-0091，乾隆二十二年十月。

<sup>42</sup> 禮部，〈為纂修玉牒咨查乾隆十二年以後婉嬪等晉封貴人年月日及母家姓氏職名事致總管內務府〉，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來文》，檔案號：05-13-002-000009-0091，乾隆二十二年十月。

<sup>43</sup> 禮部，〈為纂修玉牒咨查舒妃等父家姓氏職名事致總管內務府〉，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來文》，檔案號：05-13-002-000009-0157，乾隆二十二年十二月。

<sup>44</sup> 張爾田，《清列朝后妃傳稿》，卷下，頁309。

旗人后妃身分的差異。清宮后妃的旗籍不乏因「抬旗」而變動，《聽雨叢談》指出：「下五旗滿洲，或皇后、皇貴妃母族，例得抬入上三旗；若大臣建立勳勞，亦有奉旨抬入上三旗。至蒙、漢軍大臣著有功績，或撥入本旗滿洲，或抬入上三旗滿洲；及內務府人撥入外三旗滿洲佐領，皆隨時出於特恩，不在定例。」<sup>45</sup>清代許多出身包衣、下五旗的后妃，因抬旗特恩，家族身分變更成上三旗滿洲，得以更尊，前述的慧賢皇貴妃即是一例。<sup>46</sup>但相較之下，純惠皇貴妃、慶皇貴妃、芳妃、怡嬪與祿貴人的娘家卻是奉旨「入」內務府三旗，卻與包衣后妃「抬出」內三旗型態差異極大，八旗制度的等差體系除了證明她們原非旗人的身分之外，也呈現出后妃家族的族群差異地位。

### 三、嬪妃們的來歷與宮廷管理模式

定位這些嬪妃的民女身分後，接下來的問題是：她們的來歷與背景為何？雖然線索有限，但檔案裡的隻字片語，仍可一窺部分嬪妃家人的籍貫、家庭等資料，以及乾隆皇帝如何透過內務府包衣管理這些民人親戚的立場與態度。

純惠皇貴妃與婉貴妃都在寶親王時期入侍藩邸。純惠皇貴妃的來歷不得而知，婉貴妃是「雍正時賜侍高宗藩邸」。事實上，清代因不禁旗人娶民女，皇子或近支宗室府娶漢女為妻妾十分普遍。杜家驥梳理《玉牒》的男直檔時，列舉數十個愛新覺羅家族婚配民女的例子，

<sup>45</sup> 福格撰，汪北平點校，《聽雨叢談》，卷1，頁3。

<sup>46</sup> 例如內務府鑲黃旗出身的慧賢皇貴妃是「雍正間，被選為高宗潛邸。」乾隆皇帝即位後，她的家族被抬旗，以「貴妃之外戚，出包衣，入於原隸滿洲旗分」，並在嘉慶二十三年時，賜姓高佳氏。弘晝等編，《八旗滿洲氏族通譜》（瀋陽：遼海出版社，2002，據武英殿刻本影印），卷74，頁3a。唐邦治，《清皇室四譜》，卷2，頁76。

時間跨度從努爾哈赤到光緒年間(1875-1908)。<sup>47</sup>因此，蘇氏與陳氏在乾隆皇帝的藩邸時期即已入府，在當時可能一點也不奇怪。

乾隆四十年(1775)時，發生十一阿哥(即後來的成親王永理[1752-1823])府中殷姓女子家人來訪一事，證明不僅在宮中，皇子藩邸也存在民人女子。該案的諸多細節與本文主旨相合，茲摘錄如下：

奴才舒文謹奏為欽奉諭旨事。乾隆四十年十二月初十日，兵部火票遞到尚書公福隆安傳諭內開：乾隆四十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奉上諭：從前賞給十一阿哥使喚之殷姓女子，其母兄再來京，投至府中，當經阿哥交出。詢之據稱想念伊女，到京探望，今知在阿哥府內，可以放心，即擬料理回家等語。此等賞給阿哥女子非有名號，自不便歸入內務府旗分，給以養贍。但伊等或因其女在阿哥府內，即視為榮貴，倚恃生事，此風斷不可長。今既訊無別項情節，祇需遣回本籍，無庸查辦，著傳諭舒文，於伊等到家後留心察訪，如果安分營生，原可聽其自便。倘稍有倚藉阿哥名目，借端滋事之處，即應照例治罪。從前安寧、普福於此等事每意存容隱，致獲罪咎，此舒文所深知者，務須引以為戒，毋得少存姑息。將此諭令知之，欽此欽遵奉旨傳諭等因。奴才伏查，殷姓居住蘇州府常熟縣地方，其家稍可自給，平素尚屬安分，本年進京之處，奴才實未得知。現在專差密訪，知其尚未到蘇，俟伊等到家，奴才謹遵聖訓，留心察訪，如果安分營生，聽其自便。倘敢稍有倚恃滋事，不安本分，奴才察訪得實，即遵旨奏聞。從前安寧、普福俱以容隱獲咎，奴才素所深知，悉斷不敢稍存姑息，復蹈前轍，自取罪戾，有負聖主教誨成全之至意，所

47 杜家驥，〈清代《玉牒》中的滿族史資料價值〉，頁 44-46。

有奴才奉到諭旨遵辦緣由，理合恭摺具奏，伏祈睿鑒，奴才謹奏。覽。乾隆四十年十二月十三日。<sup>48</sup>

具奏人舒文為蘇州織造兼管澣墅關監督，他的報告中提及原籍常熟縣的殷姓女子生活在宮中，後被賞賜給十一阿哥使喚，才歸入阿哥府。殷姓女子為何入宮，不得而知，但她的際遇可能與純惠皇貴妃、婉貴妃極為相似，只是寶親王後來成為乾隆皇帝，蘇氏與陳氏因而獲得嬪妃的位號，走上不同人生機緣。此外，上諭還提及「此等賞給阿哥女子非有名號，自不便歸入內務府旗分，給以養贍。」可見「有名號」是民女入旗的基本資格，但非絕對，前述婉貴妃的情況即是一例。<sup>49</sup>再者，乾隆皇帝提到「從前安寧、普福於『此等事』每意存容隱，致獲罪咎。」警告舒文不可重蹈覆轍，說明「此等事」不只發生過一次。

安寧、普福或舒文是十八世紀常任織造、鹽政、權關等重要稅差的內務府包衣。<sup>50</sup>身為皇帝的包衣家人，他們長年行走內庭，與皇帝關係親密，深悉君王的想法與性格，成為照管民人嬪妃家人的主要人選。而這樣的作法在康熙朝已有前例。康熙四十八年時，出身江蘇的

48 蘇州織造舒文，〈奏為奉旨查明常熟縣殷姓女子情形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文獻號：04-01-14-0042-075，乾隆四十年十二月十三日。

49 檢查玉牒《男直檔》永理的婚配名單：「嫡福晉富察氏，大學士忠勇公傅恆之女；側福晉他塔喇氏，巡撫增福之女；側福晉劉氏；側福晉李氏，富慶之女；使女尹氏。」確知永理的婚配對象並無前述的殷氏，見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郭廷以圖書館藏，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製，《小玉牒·列祖子孫玉牒直檔》，收入《清代譜牒資料C》，微捲號：69玉1函。

50 十八世紀織造、鹽政、權關等重要稅差多為內務府包衣缺，乾隆皇帝曾說過：「再各省鹽政、織造、關差皆係內府世僕。」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第11冊（北京：檔案出版社，1991），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頁816。

王嬪(即前述的密嬪王氏)之母病故，即由蘇州織造李煦向宮中奏報相關消息，而非地方官員。<sup>51</sup>

在乾隆初年，專責處理「此等事」的內務府包衣的確以駐派蘇州的安寧(?-1762)與圖拉(?-1751)為主。安寧是內務府正黃旗人，初為拔貢生，後以哈哈珠子挑為侍衛。乾隆四年，安寧外派蘇州織造兼任滸墅關監督，隔年擢升江蘇布政使，仍管織造與關務。乾隆皇帝說過：「安寧原係侍衛，在內行走，隨侍有年。因其頗能向上，猶可造就，用為江蘇布政使。」<sup>52</sup>可見他頗受皇帝信賴。但在乾隆十三年(1748)時，安寧因舉孝賢皇后喪事不哀，復「罔顧官箴，置本處女子為妾」而遭譴，回侍衛上行走。返京後，他又遭巡撫策楞(1706-1756)與織造圖拉奏參侵蝕關稅，被查封家產。乾隆皇帝復寬免死罪，派其往熱河效力。乾隆十七年(1752)，安寧賞內務府佐領銜，復管蘇州織造兼滸墅關稅務。「二十二年因失察家人舞弊，降內務府主事，仍革職留任。」四年後，他再度升任為江蘇布政使，兼管織造與關務。隔年，皇帝賞予總管內務府大臣銜。但乾隆二十七年九月，他再因管關家人侵蝕關稅，遭陳宏謀(1696-1771)彈劾，削去所有職銜，不久後過世。<sup>53</sup>

51 「臣李煦謹奏王嬪娘娘之母黃氏七月初二日忽患痢疾，醫治不痊，於七月十四日午時病故，年七十歲，理合奏聞。硃批：知道了，家書留下了，隨便再叫知道罷。康熙四十八年七月十六日。」李煦，〈奏為王嬪娘娘之母黃氏病故日期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30-0006-004，康熙四十八年七月十六日。楊珍，《康熙皇帝一家》，頁 118-119。

52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第 2 冊，乾隆十三年八月二十二日，頁 230。

53 方俊、匡源校輯，〈安寧傳稿〉，《史館檔》，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大清國史館傳包傳稿資料庫，文獻編號：701001111，資料庫網址：<http://npmhost.npm.gov.tw/ttscgi/npsnc7/ttsweb?@0:0:1:npsnc@@0.7180382596217506>，擷取日期：2019 年 6 月 1 日。關於安寧貪污侵蝕關稅的討論，可以參

圖拉原在內務府造辦處當差，在乾隆五年至十六年間(1740-1751)外派蘇州，任織造兼滸墅關監督。他與安寧的關係非常微妙，兩人因在同城，必須協作。但乾隆皇帝也經常要求圖拉打聽安寧動向，彼此監視制衡。例如在乾隆十三年時，皇帝密諭圖拉調查安寧買妾情況。圖拉覆奏指出，安寧自乾隆八年(1743)以來持續在江寧、杭州、蘇州購買女子，部分留用，部分送人。<sup>54</sup>購買民女侍妾是安寧在乾隆十三年受譴的原因之一，加上圖拉與策楞又參他侵蝕關稅銀兩，安寧險些論斬。兩人互動的緊張與對立，亦是可想而知。

安寧與圖拉同為外派蘇州的內務府包衣，雖有嫌隙，在照管蘇州嬪妃娘家一事上卻得同舟共濟，一起合作。乾隆六年(1741)五月時，乾隆皇帝透過怡親王弘曉(1730-1788)傳諭安寧：「內廷一位主兒姓柏，祖籍蘇州，著織造處訪問伊父母來京相見。若尋著時，即便著人照看送赴來京，或伊年老令子弟跟隨一人來亦可。不過看望，並非來京居住，回去時仍令伊等約束，不可在外生事，密之，欽此。」依照清宮體制，「內庭等位父母年老，奉特旨入宮會親者，或一年，或數月，許本生父母入宮，家下婦女不許隨入，其餘外戚一概不許入宮。」<sup>55</sup>當時柏士彩(1672-?)年已 69 歲，符合「年老」的要求，可入宮會親，但皇帝卻要求安寧「密之」，不可聲張，恐怕與柏氏的出身有關。安寧接旨後回覆：「奴才等到任之初，即聞知伊等在蘇居住，恐萬一有聲張多事之

見賴惠敏，《乾隆皇帝的荷包》(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4)，頁 142-145。

<sup>54</sup> 圖拉，〈奏為素聞署江蘇撫臣安寧買過杭州謝姓女子為妾至買蘇州女子一節遵旨密查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01-0160-093，乾隆十三年閏七月初六日。圖拉，〈奏為密行查明安寧現只有妾二人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01-0160-094，乾隆十三年閏七月十四日。

<sup>55</sup> 鄂爾泰等纂，左步青點校，《國朝宮史》，上冊，卷 8，頁 139。

處，著人密訪。伊等亦實知謹飭，安分生理，未敢多事。」安寧接任蘇州織造是乾隆四年，一到任就「聞知」怡嬪家人的事，推測怡嬪早在此前已經入宮。<sup>56</sup>

據安寧另一份報告，乾隆六年赴京的柏家人員有：柏士彩、柏妻范氏、長子柏永吉、媳王氏、長孫女、次子柏永慶、次女與三女，共8口。<sup>57</sup>這份名單違反「其餘外戚一概不許入宮」的原則，也與上諭中「令子弟跟隨一人來亦可」的期望不同，卻得到特許，順利上路。<sup>58</sup>但柏家此次赴京，確如諭旨所言，「不過看望，並非來京居住。」同年十月，柏士彩等人回蘇。安寧在蘇州購買住房30間，供其家口十七、八人生活，每月再給20兩的盤纏銀。此外，安寧「恐其因內庭走過，在外誇耀，是以於伊等初到接見時，即嚴加教戒，並密令人在伊住居方近查訪。」「是以即將伊子喚進內署，嚴行申飭，並諭以不比外人不好，即可以在內署責處。此後伊等益加畏懼。」摺中「伊子」指的是柏士彩的長子柏永吉。安寧特別擔心他「少年心志未定，恐其在外交遊蕩廢，益屬甚非體統，且終慮倚恃內庭，以致聲張。」安排他進澆墅關幫管帳目，若非家中有事，「不許擅自出署」或請假。<sup>59</sup>

乾隆六年柏家人可能進京兩回，該年十二月，安寧再送親丁 11

<sup>56</sup> 安寧，〈奏為遵旨訪查內廷主兒之父柏士彩情形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2-0023-002，乾隆六年五月初四日。

<sup>57</sup> 安寧，〈呈內庭主兒父母柏士彩家口清單〉，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4-0007-035，乾隆六年六月初九日。

<sup>58</sup> 安寧，〈奏為奉旨辦理內廷主兒父母柏士彩等家口送京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4-0007-034，乾隆六年六月初九日。

<sup>59</sup> 安寧，〈奏為內廷主兒之父母柏士彩等回籍置屋並約束家屬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4-0008-023，乾隆七年正月十五日。

名，口僕男婦 9 名到京。此次未見柏家主要人物赴京，但柏家卻在此時奉旨入旗，內務府撥予柏永吉、柏永慶每人披甲 3 兩錢糧米石，另有住房 61 間；地 7 頃，每年可得租銀 2 百 20 兩；還有取租 28 間，每月可得租銀 10 兩，「以資養贍。」<sup>60</sup>從前述家口資料可知，柏士彩長子永吉為監生，家中還有親丁、男僕，絕非地方寒素人家。

即便安寧如此小心謹慎，怡嬪的母親范氏與路人發生的糾紛，仍讓圖拉與安寧險遭問責。乾隆八年五月十一日，柏家三度由京返蘇，范氏隨即乘轎返歸娘家。路經吳縣時，轎夫碰撞居民沈四的幼孩，沈四之妻金氏與轎夫口角，還與范氏撕扭，鬧上吳縣衙門。柏士彩往告安寧。在安寧的壓力下，知縣姜順蛟拘提沈四夫妻，將沈四「重責三十板」。柏士彩又續告范氏遺失金簪與珠子，要求將沈四收監。圖拉發現事情即將一發不可收拾，沈四可能因「追賠不起，勢必有性命關連，致滋物議。」趕緊與安寧商量，反覆開導柏士彩，「柏士彩方允寢息」，沈四也被釋放回家。事情解決後，圖拉才向乾隆皇帝報告，<sup>61</sup>幸好乾隆皇帝「不加罪譴」，只要求柏家赴京，故柏家一行人於八月十二日北上，自此定居北京，不復返蘇。<sup>62</sup>

安寧在江蘇待的時間很長，除了柏家之外，他也照管過慶皇貴妃陸氏的家人，並因「有負職守」，遭到懲處。乾隆二十二年(1757)九月，慶皇貴妃之父陸士龍捐納縣丞，欲赴部候選。安寧認為「捐納縣丞，似非在地方生事可比，祇行奏明，遂令其赴部。」乾隆皇帝聞知後，

60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宮內務府奏案》，第 101 冊(北京：故宮出版社，2016)，頁 341-342。

61 圖拉，〈奏為約束內廷主兒之父母不嚴自請議處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01-0103-020，乾隆八年六月十六日。

62 圖拉，〈奏報差妥家人護送范氏起程回京日期〉，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2-0035-025，乾隆八年八月十二日。

責備他「失於覺察，致伊浼人代捐官職，及至聞知，又復不能阻其赴補。」<sup>63</sup>安寧惶恐之下，自請革職回京當苦差。最後被降為內務府主事，仍留織造任，以為薄懲。<sup>64</sup>

乾隆皇帝希望嬪妃家人低調生活，不得生事，標準卻主觀模糊，無法「善體上意」的安寧因此受罰。事實上，若另據柏家的入旗清冊，發現柏家在乾隆年間任官者並不少。例如：柏士彩次子當過「山東平原縣知縣」；柏台長子柏華寶出任過「山西試用理問」；柏士彩三子柏永瑞是「山西吏目」。<sup>65</sup>可見乾隆皇帝並不反對這些嬪妃的娘家人任官。但乾隆二十二年陸士龍捐官卻挑動皇帝的敏感神經，可能是基於兩個原因：第一，該年是皇帝的第二度南巡，時機特殊，乾隆皇帝擔心陸士龍藉此生事。南巡與強化嬪妃娘家的管理關係密切，後文探討芳妃、祿貴人娘家的管理模式時，得見皇帝同樣的考量。第二，安寧傳稿記其乾隆二十二年因「失察家人舞弊」降為內務府主事，但實際上，他的降職與陸士龍捐官案關係密切，也是上諭所言「安寧、普福於此等事每意存容隱，致獲罪咎」的真正原因。涉及陸士龍捐官案的另一名內務府包衣普福(1707-1768)時為兩淮鹽政，他「斂資幫助」陸士龍捐官，推測此事涉及鹽商的資金網絡。乾隆皇帝多年後提到：「直至安寧知事難容隱，始行奏聞，則其徇情掩飾，已可概見。」<sup>66</sup>普福因

63 安寧，〈奏為辦理陸士龍捐官失職請革職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軍機處全宗》，檔案號：03-0097-063，乾隆二十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64 安寧，〈奏為奉旨降為內務府主事革翎仍留織造任謝恩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2-0087-076，乾隆二十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65 總管內務府，〈為正黃旗宜品娘娘及家人入旗清冊〉，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奏案》，檔案號：05-0448-060，乾隆五十八年。

66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第4冊，乾隆三十年七月二十九日，頁702。

此也被革退兩淮鹽政，降補內務府主事，改任淮安關監督。<sup>67</sup>

陸士龍捐官案引發乾隆皇帝的不安，乾隆二十二年十月，慶皇貴妃的娘家父母、兄弟與姪子、姪女共 15 人，另有親丁 15 名、僕人男婦 23 名也悉數赴京，並照柏士彩例入旗。內務府撥給陸士龍的四個兒子每人披甲 3 兩錢糧米石，涿州地 7 頃 85 畝，每年可得租銀 264 兩；正陽門外西河沿取租房，每月可得租銀 12 兩 1 錢。此外，崇文門內蘇州胡同 75 間官房中，撥出 43 間提供其家口居住。<sup>68</sup>陸家北上與入旗正好趕上該年朝廷纂修《玉牒》，前述內務府與禮部的文牘往來適巧證明該家族「由民入旗」的身分轉變。

「斂資」投資陸士龍的普福也是乾隆朝前半葉活躍的內務府包衣，從乾隆十六年(1751)開始，他長期出任兩淮鹽政，能力又好，是皇帝非常信任的包衣家人。乾隆皇帝說過：「普福從前屢獲罪愆，朕復加恩用為兩淮鹽政，若論辦理鹽務，較高恆自更諳練。」<sup>69</sup>但乾隆三十三年(1768)時，普福涉入乾隆三大案之一的兩淮鹽引案，因侵蝕商人餘息銀遭革職，自此失勢。<sup>70</sup>但他以鹽政身分駐紮揚州時，除了資助陸士龍捐官外，也照管過揚州籍的芳妃家人。根據乾隆四十三年(1778)兩淮鹽政伊齡阿(?-1795)的報告，芳妃有一名兄長陳浩「向在揚關茶行代

67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第 3 冊，乾隆二十二年十月初八日，頁 101。

68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宮內務府奏案》，第 101 冊，頁 339-342。

69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第 4 冊，乾隆三十年七月二十九日，頁 702。

70 佐伯富，《清代鹽政の研究》(京都：京都大學東洋史研究會，1956)，頁 228-229。滝野正二郎，〈清代乾隆年間における官僚と塩商(一)——塩引案を中心として〉，《九州大学東洋史論集》，15(福岡，1986.12)，頁 83-106；〈清代乾隆年間における官僚と塩商(二)——塩引案を中心として〉，《九州大学東洋史論集》，22(福岡，1994.1)，頁 1-17。

客辦理投報稅課，每歲辛工可得百餘金，以資養贍，守分安靜。從無滋事。」乾隆皇帝說過：「想此人必係普福管理鹽政時，薦伊在揚關管事」的安排。<sup>71</sup>

出身揚州的芳妃，娘家人是由兩淮鹽政與淮安關監督照管。乾隆四十三年閏六月，乾隆皇帝透過福隆安傳諭給蘇州織造舒文、兩淮鹽政伊齡阿與淮安關監督寅著：「明貴人之兄陳濟來京具呈，懇求當差。看來此人係不安本分之人，若驅令回籍，不免招搖生事等語。」考量之下，乾隆皇帝決定將「陳濟留京賞給差使安插，不許在外生事。」在同一份檔案裡，皇帝也闡述他對待這些民人姻親的立場：

朕於宮眷等親屬管束極嚴，從不容其在外滋事，恐伊等不知謹飭，妄欲以國戚自居，則大不可。凡妃嬪之家，尚不得稱為戚畹，即實係后族，朕亦不肯稍微假借，況若輩乎？

乾隆皇帝命伊齡阿調查芳妃的揚州親屬，「如陳濟之兄在揚尚屬安靜，不妨仍令其在關管事，如有不安本分，及借端生事之處，即當退其管關，交地方官嚴加管禁，不可稍微姑容，致令在外生事。」當時朝中正在籌備南巡，皇帝特地要求：「至四十五年朕巡幸江浙，不可令此等人沿途接駕，混行乞恩。」同一份奏摺裡，乾隆皇帝也要求舒文調查：「陸常在係蘇州籍貫，其有無親屬人等，亦當詳悉查明，嚴加管束，四十五年南巡時亦不可令其接駕乞恩。」最後，皇帝也責備寅著：「陳濟素非安分之人，寅著在兩淮鹽政任內，豈無見聞，乃並未預為訪查，嚴行管束，至令赴京具呈，足見寅著諸事漫不經心，辦理不善

71 伊齡阿，〈奏為遵旨查明貴人之兄陳濟來京其兄陳浩實不知情陳浩在揚關任事安分從事從無滋事事〉，收入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宮中檔奏摺·乾隆朝》，檔案號：403035774，乾隆四十三年七月十一日，資料庫網址：<http://npmhost.npm.gov.tw/ttsegi/snc/ttsweb?@0:0:1:npmmetac@@0.3677464012560293>，擷取日期：2019年6月20日。

之處，著傳旨嚴行申飭。」芳妃娘家兄弟的管理涉及數任兩淮鹽政，寅著的處理方式顯然最不得皇帝的滿意。<sup>72</sup>

伊齡阿接旨後，認為陳濟既已留京，妻子也不便留在揚州，故在八月中旬，雇船將許氏送進京，交由內務府總管福隆安處置。至於乾隆皇帝十分在意的陳浩，向來「守分安靜，從無滋事。」伊齡阿再三保證：「奴才仍不時稽察，資其生計俾得仰荷皇仁衣食充裕，自不敢非分有沿途接駕，混行乞恩之事。」乾隆皇帝接受伊齡阿的安排，惟在照料生計旁寫下硃批：「照舊足矣，不可復多與。」<sup>73</sup>

管理祿貴人的娘家是蘇州織造舒文的責任。乾隆四十三年，舒文到京陛見，乾隆皇帝交代他：「陸常在有無親屬，酌量安頓，既不可使之失所，亦不可至令招搖滋事。」舒文回蘇後調查上奏：「陸常在現有親母繆氏，同已經出嫁之長女並外甥女三人相依居住，此外並無親屬，平日亦頗安靜。」也向皇帝保證：「將來四十五年聖駕南巡，奴才自當專人管束，斷不致令接駕乞恩。」<sup>74</sup>舒文前兩年才處理過殷

<sup>72</sup> 寅著，〈奏聞奴才在淮年餘對明貴人之兄陳濟在揚州不能預為管束及赴京具呈實屬昏憤請將奴才交內務府大臣議處事〉，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宮中檔奏摺·乾隆朝》，文獻編號：403035751，乾隆四十三年七月十日，資料庫網址：<http://npmhost.npm.gov.tw/ttscgi/snc/ttsweb?@0:0:1:npmmetac@@@0.3677464012560293>，擷取日期：2019年6月20日。

<sup>73</sup> 伊齡阿，〈奏為遵旨查明貴人之兄陳濟來京其兄陳浩實不知情陳浩在揚關任事安分從事從無滋事事〉，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宮中檔奏摺·乾隆朝》，文獻編號：403035774，乾隆四十三年七月十一日，資料庫網址：<http://npmhost.npm.gov.tw/ttscgi/snc/ttsweb?@0:0:1:npmmetac@@@0.3677464012560293>，擷取日期：2019年6月22日。

<sup>74</sup> 舒文，〈奏聞奴才回蘇任事即遵旨密行差人訪查陸常在現有親屬並隨時照應酌量安頓在聖駕南巡時派專人管束不令接駕乞恩事〉，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宮中檔奏摺·乾隆朝》，檔案號：403035950，乾隆四十三年八月三日，資料庫網址：<http://npmhost.npm.gov.tw/ttscgi/snc/ttsweb?@0:0:1:npmmetac@@@0.3677464012560293>，擷取日期：2019年6月22日。

姓女子一案，深悉安寧、普福與寅著管理不當的前例，管束祿貴人家  
人極為小心，或因如此，別無他事。

從上述的宮廷管理措施還可以注意兩點：第一，乾隆皇帝並不積  
極管理這些民人姻親。只要安靜度日，即便他們入旗，仍可回歸原籍。  
除非遇到「難以約束」的情況，才會被送京定居。但入旗時間一久，  
這些民人姻親逐漸適應旗下體制。茲以乾隆年間最早入旗的純惠皇貴  
妃與怡嬪家族為例：

正白旗七十四佐領下查得本佐領乾隆四年奉旨入旗當差，純惠  
皇貴妃之兄蘇鳴鳳、蘇嘉鳳賞給披甲錢糧俱故，伊姪孫蘇松齡  
現當委署苑副，蘇松齡之長子筆帖式福住、次子筆帖式金玉，  
蘇松齡之堂叔元琳現任員外郎，此外並無人口是實。為此佐領  
七十四、驍騎校李雲龍、領催七十九全保。乾隆五十八年正白  
旗七十四佐領下查得現任員外郎元琳，父蘇嘉鳳故。現當委署  
苑副松齡，父蘇元龍故，未入旗。祖父蘇岐鳳未入旗故。蘇鳴  
鳳現絕嗣故。松齡之子筆帖式金玉、福住，此外並無幼丁。為  
此佐領七十四、驍騎校李雲龍領催七十九全保。<sup>75</sup>

正黃旗通源佐領下查得本佐領下宜品娘娘於乾隆七年奉旨入  
旗，於二十二年五月薨逝。常在娘娘於乾隆十年進宮，父柏士  
彩於乾隆二十四年十一月病故，嫡母范氏於乾隆二十四年二月  
病故，生母張氏於五十四年八月病故。柏士彩長子原任造辦處  
郎中兼佐領，永吉於五十二年十月病故。柏永吉長子披甲人柏  
華封於五十五年五月病故。柏華封長子克昇額，現年二十一歲。  
次子克蒙額現在十七歲。柏永吉次子閒散人柏華山，現年二十

<sup>75</sup> 總管內務府，〈為正白旗純惠皇貴妃之兄蘇鳴鳳等入旗當差清冊〉，中國第  
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奏案》，檔案號：05-0448-056，乾隆五十八年。

二歲。柏士彩次子原任山東平原縣知縣柏永慶，改名柏台，於四十七年二月病故。柏台長子原任山西試用理問柏華寶，於五十一年十一月病故。子成裕於五十三年三月病故。柏台次子柏華玉於五十四年二月病故，子閒散人成善現年七歲。柏台三子柏華書現年三十一歲，子利格現年六歲。柏台四子柏華詩於五十二年四月病故，子閒散人成德現年四歲。柏台五子柏華倫披甲人，現年二十一歲。柏士彩三子現任山西吏目柏永瑞現年四十四歲，子閒散人柏華文現年七歲。為此佐領通源、驍騎校常順、領催文昭全保。現有人丁七口。<sup>76</sup>

乾隆四年時蘇家入旗者，除了純惠皇貴妃的兄弟蘇鳴鳳、蘇嘉鳳之外，還有堂兄蘇岐鳳這三支。岐鳳與其子蘇元龍均已亡故，由其子松齡入旗。鳴鳳與嘉鳳的披甲錢糧由皇帝賞賜，與柏家、陸家的情況類似。經過五十餘年的人口繁衍，蘇家或在內務府體制下挑補到五品至八、九品不等的員外郎、委署苑副、筆帖式等職缺，已經適應旗下體制。

柏家檔案中的「宜品娘娘」為怡嬪，「常在娘娘」為其妹柏氏。原被安寧視為麻煩人物的柏永吉遷居京師後在造辦處當差。乾隆十一年原為「候補副司庫」，後來改任柏唐阿，在各作行走。<sup>77</sup>數年後，柏永吉又升「郎中兼佐領」。柏士彩的次子、三子雖然外任地方，但他們的下一代大多取滿洲名，部分年長者也披甲當差。這些家族入京之後，浸染旗人文化，蘇家與柏家並非特例，陳家、陸家、周家也有類似的情況。

<sup>76</sup> 總管內務府，〈為正黃旗宜品娘娘及家人入旗清冊〉，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奏案》，乾隆五十八年。

<sup>77</sup>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合編，《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第14冊（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乾隆十一年八月初一日、乾隆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頁393、697。

第二，從「入旗養贍」的差異標準，可見乾隆皇帝對民人戚畹的不同重視。芳妃有陳濟與陳浩兩名兄長，只有陳濟獲准入旗，陳浩始終只是民籍。或可推測，若非陳濟「不安本分」，請求當差，乾隆皇帝可能根本就沒打算讓陳家入旗。

乾隆皇帝對待祿貴人的姊夫周家態度也相對冷淡。周家的入旗，可能與祿貴人過世一事有關。從刊布的清宮《醫案》可知，祿貴人向來身體欠佳。乾隆四十八年以後，她一度因為「氣虛痰厥，以致迷暈不省人事，氣倦神弱。」此外，她也長年罹患「痿痺之症，以致手足轉側，不能屈伸，肢體疼痛，自汗惡風」，「不能榮養經脈」。祿貴人的痿痺之症持續數年，容易傷風感冒，至乾隆五十四年閏五月初五日，由於「脈息暴閉」，搶救不治而暴亡。<sup>78</sup>根據于善浦的考證，祿貴人在乾隆二十五年(1760)新封祿常在，四十年(1775)晉位貴人，五十四年十二月入葬園寢。<sup>79</sup>她從入宮到入旗將近三十年，若非陳濟「素非安分」，請求當差，乾隆皇帝可能從未注意過祿貴人的娘家情況。乾隆五十四年祿貴人過世，皇帝才可能顧念情分，使其姊夫一家赴京入旗，獲得養贍。

陳家與周家入旗後同歸於管領下人，不同於備受榮寵的柏家、陸家，顯示出這些民人親誼的差別待遇。由此或可推知，婉貴妃的娘家在乾隆年間一直不曾入旗，可能是因為婉貴妃活得比乾隆皇帝更久，加上她的娘家安靜低調，皇帝才會長年不加聞問。

<sup>78</sup> 陳可冀編，《清宮醫案研究》，第1冊(北京：中醫古籍出版社，2003)，頁182-200。

<sup>79</sup> 于善浦，《清東陵大觀》(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85)，頁147。

#### 四、民人嬪妃的入宮途徑

除了純惠皇貴妃、婉貴妃的籍貫未知之外，怡嬪、慶貴妃與陸貴人是蘇州籍，芳妃則為揚州籍。郭成康認為南巡是民人嬪妃入宮的主要途徑，並從芳妃與祿貴人的入宮時間，推測她們是在乾隆皇帝第二、四次(分別是乾隆二十二年、三十年)南巡後入宮。<sup>80</sup>

但筆者認為「南巡說」還需要更多的驗證，有幾個原因。第一，芳妃與祿貴人受封與南巡均有時間上的落差。祿貴人是在乾隆二十二年入宮，二十五年「新封」常在，中間有三年的時間差。同樣地，芳妃在乾隆三十一年受封常在，與三十年的南巡回鑾也有一年的時間差。換言之，她們的受封與南巡時間並不切合，使兩件事能否順理成章的聯想在一起？實有疑義。

第二，芳妃入宮與繼后納喇氏被廢是否有直接關連？也值得商榷。乾隆三十年乾隆皇帝的第二任皇后納喇氏在南巡途中，因自行剪髮，違反國俗，被皇帝遣送回京，冷落對待，隔年病逝。朝廷內外對於此事頗多訾言，也由於不再復立中宮，乾隆四十一年(1776)還發生嚴譜呈請立后事件。根據嚴譜(1731-1776)口供：「乾隆三十年皇上南巡，在江南路上先送皇后(按：納喇氏)回京，我那時在山西本籍，即聞得有此事。人家都說皇上在江南要立一個妃子，納皇后不依，因此觸挺，將頭髮剪去。這話說的人很多……」<sup>81</sup>根據這段口供，郭成康推測芳妃就是造成帝后衝突的那名江南女子。<sup>82</sup>

<sup>80</sup> 郭成康，《乾隆皇帝全傳》，頁 673。

<sup>81</sup> 上海書店出版社編，《清代文字獄檔》(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7)，頁 178。

<sup>82</sup> 郭成康，《乾隆皇帝全傳》，頁 673。

但郭成康的推論也有一些問題：第一，繼后納喇氏是在皇太后「巡幸江浙，正承歡洽慶之時」，才「性忽改常」，出現瘋迷的症狀，可見帝后衝突的地點是發生在杭州。但芳妃的本籍與兄弟都在揚州。雖然乾隆皇帝也有可能將她從揚州帶至杭州，但這一段並無史料可以據明，以致此說仍有保留空間。第二，早在乾隆三十一年以前，純惠皇貴妃、婉貴妃、怡嬪、怡嬪之妹、祿貴人皆已入宮。若編纂《玉牒》的禮部、內務府官員都知道她們的來歷，納喇氏在雍正年間(1723-1735)已入侍寶親王，後來又以皇后之尊統攝六宮，理應更清楚這些嬪妃的背景。為何在此次南巡才強加反對江南妃子入宮？這似乎有些不太合理。根據上述兩個理由，這一則流傳甚廣的謠言有多高的可信度？值得重新商榷。

既然南巡說還有諸多疑義，那是否還有其他入宮途徑？筆者把梳檔案，較為確定的是途徑是內務府包衣呈進宮中的優伶。乾隆五十七(1792)年，皇帝給蘇州織造徵瑞(1734-1815)的字寄上諭提及：「從前康熙、雍正年間，內庭備有女樂。自朕臨御以來，並無其事。即乾隆三十年以前，內庭嬪御尚有由南方選進一、二人者，此二十餘年來久無此事。……」<sup>83</sup>皇帝明確指出，後宮「嬪御」的確有選自南方者，她們的出身可能跟「女樂」相關。然而，清代宮廷「女樂」在乾隆初年已經禁裁，故推知與「女樂」關係密切的「嬪御」較有可能是宮廷演劇中的伶人。<sup>84</sup>道光七年(1827)南府改制昇平署前，宮中的外學伶

<sup>83</sup>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第17冊，乾隆五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頁72。

<sup>84</sup> 順治八年(1651)裁撤教坊女樂，改由太監承應。但根據劉小萌的研究，教坊女樂在康熙、雍正年間仍存在於宮中，至乾隆初年才真正停罷，見劉小萌，〈康熙二十二年內務府「罪藩」女孩習樂考〉，《北京社會科學》，11(北京，2018.11)，頁10。清初的教坊司除了承應宮廷禮樂之外，也負責戲曲事務。乾隆朝以後，隨著教坊女樂裁撤，戲曲事務主要由南府與景山

人或由南巡時攜挈還京，或由包衣稅差等採擇而進，籍貫以江蘇人為多。<sup>85</sup>這些內廷供奉也可奉旨入內務府三旗。《養吉齋叢錄》即言：「蘇州優伶，舊時亦有入內務府三旗者，然只准一二人，以其仿包衣人等俸餉也。其日侍左右，謂之什子。」<sup>86</sup>乾隆皇帝說過：「若將京師漢人、蘇州優伶及太監等之弟姪子孫入於內府三旗，勢必分占包衣人等挑錢糧地步。但此項人內，如果實心任勉，效力有年，或將其一二人酌入包衣尚可，第不可任意多人。」<sup>87</sup>可見蘇州伶人已有入旗先例。故就體制脈絡而言，宮中嬪御有選自江南優伶出身者，的確不無可能，況且這些民人嬪妃大多為蘇揚籍，也間接證明相關可能性。

但矛盾的是，乾隆三年(1738)五月時，皇帝公開傳諭鄂爾泰(1677-1745)、張廷玉(1672-1755)等人，禁止包衣稅差購覓優童：

近聞南方織造、鹽政等官內，有指稱內廷須用優童秀女，廣行購覓者，並聞有勒取強買等事，深可駭異。諸臣受朕深恩。不能承宣德意，使令名傳播於外，而乃以朕所必不肯為之事，使外間以為出自朕意。訛言繁興，諸臣之所以報朕者，顧當如是乎？

---

二處負責，屬內務府掌儀司轄下。換言之，宮廷的優伶舞樂需求並未隨教坊女樂裁撤而消失。相關體制沿革見溫顯貴，〈從教坊、南府到昇平署——清代宮廷戲曲管理的三個時期〉，《湖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33：2(武漢，2006.2)，頁207。

<sup>85</sup> 王政堯，《清代戲劇文化考辨》(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頁28-29。朱家潛，〈清代內廷演戲情況雜談〉，收入朱家潛，《故宮藏美》(北京：中華書局，2014)，頁225。朱家潛、丁汝芹，《清代內廷演劇始末考》(北京：中國書局，2007)，頁49。溫顯貴，〈從教坊、南府到昇平署〉，頁208。

<sup>86</sup> 吳振棫撰，童正倫點校，《養吉齋叢錄》(北京：中華書局，2005)，卷13，頁185。

<sup>87</sup> 慶桂編纂，左步青點校，《國朝宮史續編》(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18)，卷4，頁34。

况內廷承值之人，儘足以供使令。且服滿之後，諸處並未送一人。惟海保處曾進二女子，其一已經撥回。曾進一班弋腔，因甚平常，撥出外者二十餘名，此人所共知者，何至廣求於外，致滋物議？<sup>88</sup>

該上諭雖為禁選優童而頒佈，卻也間接指出蘇州織造海保進過女子與弋腔班子，有一名女子被留在宮中，作為「使令」之用，她的身分性質可能與殷姓女子相去不遠。值得注意的是，乾隆三年的禁令針對性極高，蘇州織造海保卻仍舊「購買優人，皆以供奉內廷為名，於蘇揚各處，任意搜剔。」此外，「其實海保自行蓄養在署者居多，歌彈吹唱，達旦連朝。又妓妾數十，多係蘇郡之人。」這些行徑成為海保被參革，安寧上臺的原因之一。<sup>89</sup>

雖然乾隆皇帝禁止購覓優伶，但實際上，皇帝從未放棄此事，只是禁令在前，只能以更私密迂迴的方式進行。乾隆六年，皇帝透過怡親王府的鹽商布勒亨將一份伶人清單交給圖拉，「內開生旦淨丑年歲姓名共二十人，俱稱奉王諭照單速行辦買，如有難辦之處，令伊(按：即布勒亨)與奴才商量。」圖拉接單辦事後，卻向乾隆皇帝報告：「(伶人)大概多係不肯赴京，為甚難辦。」皇帝硃批寫下：「好，難為你。」<sup>90</sup>圖拉雖是「奉王諭」辦買伶人，乾隆皇帝卻也明白大規模採辦伶人的難處，間接證明購覓伶人一事若無皇帝允許，圖拉不可能甘冒與安寧、海保一樣下場的風險從事。

88 未錄作者，《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據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大紅綾本影印)，卷 68，乾隆三年五月癸亥條，頁 100。

89 未錄作者，《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卷 102，乾隆四年十月丙戌條，頁 542；卷 105，乾隆四年十一月壬戌條，頁 574。

90 圖拉，〈奏為怡親王府差人尋訪教習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4-0007-032，乾隆六年三月初十日。

除了圖拉之外，安寧也負責過在蘇州購買優伶。乾隆八年五月，安寧成功在蘇州訪得小旦周二觀、寶觀，還有小主李寧一，奏聞：「倘此三人內有尚可學習者，伏懇聖恩，賞與內庭教習調理，或還可出息。除到京交怡親王轉進外，合先恭摺奏明謹奏。」<sup>91</sup>從「賞與內庭教習」與「轉進」可知這些伶人是預計送進宮中。這類的尋訪不止一次，乾隆十一年(1746)時，安寧與圖拉又送小生福觀，還有「家寒」被父賣到戲班的麟觀，同樣也是密交怡親王「轉進」。<sup>92</sup>

負責「轉進」伶人入宮的怡親王是允祥的第七子弘曉，他在雍正八年(1730)襲怡親王爵。乾隆元年(1736)，弘曉年甫 14 歲，乾隆皇帝「仰體皇考聖心，眷愛怡親王弘曉，教誨作養之。」<sup>93</sup>因為允祥(1686-1730)與雍正皇帝的特殊關係，弘曉成為乾隆皇帝較關愛的近支宗室。乾隆四年八月，弘曉繼承父志，管理內務府造辦處，<sup>94</sup>蘇州織造圖拉原在造辦

91 安寧，〈奏為密訪得小旦周二觀等送京密交怡親王轉進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4-0009-009，乾隆八年五月初二日。

92 安寧，〈奏為選得小生福觀麟觀送京交怡親王轉進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4-0012-037，乾隆十一年四月初十日。

93 未錄作者，《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卷 1，雍正十三年八月癸巳條，頁 152；卷 4，雍正十三年十月丙寅條，頁 202。

94 陳國棟，〈怡親王、雍正皇帝以及內務府造辦處〉，《故宮文物月刊》，358(臺北，2013.1)，頁 36-45。侯皓之，〈勤慎經營——從檔案論怡親王允祥在造辦處的作用〉，《史學彙刊》，26(臺北，2010.12)，頁 179-231。「hese wasimbuhengge, urgun cin wang be yang sin diyan i weilere arara ba i baita be kadalame icihiyakini sche.」(諭曰：著怡親王管理養心殿造辦處事務。)弘曆，〈為著怡親王管理養心殿造辦處事務〉，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錄副奏摺》，檔案號：03-18-009-000005-0002，乾隆四年八月二十日。

處行走，<sup>95</sup>這很有可能是兩人接觸的開始，也是乾隆皇帝讓怡親王與圖拉聯繫的因素之一。

乾隆十三年時，圖拉再為潘姓女子入宮事進一密摺，生動描繪內務府包衣在蘇州購覓女子的過程。早在兩年前，圖拉已經找到潘女，「密託其親族，借稱京官聘娶。」但「其父雖允，其母決志不從，難以辦理。」時間一拖，就是兩年。「因此女年已二十，家道寒苦，高低不就。」圖拉「密看」過潘女，認為「此女舉止甚莊重，身段面貌俱韻雅」，最後在潘父的合作下，夜間強行將潘女「靜密接進署」，讓圖拉的母親、妻子「看過」她。一開始潘女「不知進京情由，甚游移不定」，後來圖拉之母「細將進宮好處開導數日，始覺釋然相信」，因此順利在二月將潘女從水路送進京。此外，圖拉還「現在嚴令原辦家人仍密遍訪，或能再得一人相隨同進。」<sup>96</sup>這份奏摺並不完整，我們無從瞭解圖拉送潘女進宮的原因，為何還要再找一女同進？但從報告的細節可知，乾隆三十年以前，江南的包衣稅差的確多次在皇帝諭令下尋訪民女或優伶，此事並不好辦。潘姓女子的案例顯示民女父母不一定願意讓女兒隻身進京，這些變因都增添江南包衣的任務難度，成為一件吃力不討好的差使。

<sup>95</sup> 乾隆元年四月的買辦照票就可以看到圖拉領銀的紀錄，當時可知他的身分是造辦處的柏唐阿。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合編，《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第7冊，頁294、297。

<sup>96</sup> 圖拉，〈奏報訪得蘇州潘姓女子情形及密接進署日期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檔案號：04-01-14-0015-018，乾隆十三年十二月。

## 五、民人嬪妃入宮後的際遇及其子女發展

來自江南的嬪妃與其家族遷居北京後，南北、空間、體制與族群的差異，想必得經歷一番語言、文化、風俗、生活形態的調適，絕非麻雀變鳳凰的童話故事。可惜宮廷簿冊檔案多未開放，我們對於這些嬪妃在宮中的生活瞭解不多。礙於材料限制，下文將聚焦在純惠皇貴妃與慶貴妃身上，考察其經歷，瞭解民人嬪妃入宮後的際遇，及其族群身分對她們與子女日後發展的影響。

### (一) 純惠皇貴妃

純惠皇貴妃在乾隆皇帝藩邸時期已經入侍，她是七位嬪妃中生育最多，也是生前位號最高的一位。鈴木真注意到乾隆皇帝藩邸時期的妻妾群體中，除了嫡福晉富察氏(?-1748)出身名門外，側福晉如慧賢皇貴妃、淑嘉皇貴妃(?-1755)或具包衣身分，純惠皇貴妃、婉貴妃則非權門。這些安排一來體現雍正皇帝對於內務府包衣的信賴，也避免外戚勢力坐大的可能性。<sup>97</sup>

純惠皇貴妃生育皇三子永璋(1735-1760)、皇六子永瑤(1743-1790)與和碩和嘉公主(1745-1767)。她的位號晉升與皇子、格格的出生關係密切，可見她頗受寵愛的程度。乾隆三十年以前，皇帝曾命郎世寧(1688-1766)與助理為嬪妃畫像，這幅著名的《心寫治平》圖卷包括乾隆皇帝與他的12名嬪妃，純妃也列位其中。

根據陳葆真的考證，純妃像在乾隆二年時畫成，「純妃」二字是皇帝親題。當時純惠皇貴妃剛晉升為「妃」，畫中她穿著金黃色吉服

<sup>97</sup> 鈴木真，〈乾隆帝の後妃とその一族〉，《史境》，52(茨城，2006.3)，頁35-52。

冠袍，神色端重，面帶微笑，顯得優雅美麗。(見圖 1)乾隆皇帝命宮廷畫師繪下純惠皇貴妃青春正盛的朝服裝扮，一來紀念她位號的晉升，二者也顯示出他對純惠皇貴妃的認可。《心寫治平》是乾隆皇帝對於美滿家庭生活的展示，入選的嬪妃是皇帝鍾愛的對象，也代表她們符合皇帝心中良好的齊家典範。<sup>98</sup>

圖 1 《心寫治平》畫卷中的純妃



資料來源：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Portraits of the Qianlong Emperor and His Twelve Consorts*, <http://www.clevelandart.org/art/1969.31#>, accessed May 23, 2019.

<sup>98</sup> 陳葆真，〈《心寫治平》——乾隆帝后妃嬪圖卷和相關議題的探討〉，《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21(臺北，2006.9)，頁 108-128。

皇三子永璋是純惠皇貴妃的第一個孩子，幼年時備受疼愛。北京故宮博物院藏有《清人畫弘曆歲朝行樂圖軸》。乾隆皇帝是畫中主角，身邊站著兩名身著藍色與淡紫色袍服的孩子，手上抱著一名幼兒。這三名幼童與皇帝均著金束冠與紅纓帽，與其他男童服裝不同，推測應為皇子。此圖繪於乾隆元年，當時皇帝 26 歲，尚未蓄鬚，膝下有三名皇子，分別是：9 歲的永璜，7 歲的永璉與 2 歲的永璋。「歲朝行樂圖」的主題是春節家庭團圓，是皇家新春氛圍的紀實畫作。其中，永璋年紀最小，是被乾隆皇帝抱在懷中的嬰兒。圖中乾隆皇帝右手執木槌敲打懸掛的磬，意味「吉慶」的寓意，也是為了安撫懷中幼兒，呈現皇家內部溫暖和諧的親子關係。(見圖 2)<sup>99</sup>清宮阿哥與格格向由乳母照顧，「歲朝圖」少見地繪出皇帝與皇子之間的實際互動，也為永璋在幼兒時期受父親擁抱呵護，備受疼愛的模樣留下紀錄。

---

<sup>99</sup> 乾隆朝有 4 幅歲朝圖存世，具有主題與時間的連續性。永璋也出現在乾隆三年的「雪景行樂圖」中，當時他稍微長大，遠離父親懷抱，跑到廊前，連同其他孩子一起堆雪球，呈現出活潑可愛的一面。陳葆真，〈從四幅「歲朝圖」的表現問題談到乾隆皇帝的親子關係〉，《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28(臺北，2010.3)，頁 128-131、136-137。

圖2 《清人畫弘曆歲朝行樂圖軸》



資料來源：故宮博物院藏，《清人畫弘曆歲朝行樂圖軸》，故宮博物院授權提供，冷含章攝影。

但永璋在長大後卻不得乾隆皇帝喜愛。乾隆十三年孝賢皇后薨逝時，永璜與永璋因舉孝不哀，遭到皇帝的斥責：

至三阿哥，朕先以為尚有可望，亦曾降旨於訥親等。今看三阿哥，亦不滿人意。年已十四歲全無知識，此次皇后之事，伊於人子之道毫不能盡。……朕並非責備伊等，伊等俱係朕所生之子，似此不識大體，朕但深引愧而已，尚有何說？此二人斷不可承繼大統。<sup>100</sup>

<sup>100</sup> 未錄作者，《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卷317，乾隆十三年六月甲戌條，頁208。

永璋自此在父親心中地位一落千丈，不僅失去繼位資格，「循郡王」還是死後才追贈的封號。<sup>101</sup>永璋年壽不長，於乾隆二十五年(1760)七月薨逝，年僅 26 歲。從清宮醫案可知永璋的肝肺功能不太好，曾患咳嗽吐血之症，<sup>102</sup>或許是其壯年早卒的原因，只比母親純惠皇貴妃的薨逝晚三個月。

相較於永璋遭到皇帝的冷落，純惠皇貴妃的二子永瑤年壽較長，也更受倚重，《清皇室四譜》有其小傳：

皇六子質莊親王永瑤，號九思主人，又號西園主人。乾隆八年癸亥十二月十四日酉時生，純妃蘇氏即純惠皇貴妃出，為皇三子永璋同母弟。二十四年十二月出繼為慎敬郡王允禧孫，降襲貝勒。三十七年十月晉質郡王，兼總管內務府。四十九年十二月以事被議。五十四年十一月晉質親王。明年庚戌五月初一日午刻卒，年四十七歲，諡莊，著有《九思堂詩鈔》，子六人。<sup>103</sup>

這篇小傳題記永瑤的爵位與職任，卻未論及其個性與事蹟。事實上，在嚴格的皇子教育栽培下，永瑤善詩、工畫、書法精妙。<sup>104</sup>他最重要的成就，莫過於乾隆三十八年以總裁官的身分修纂《四庫全書》。<sup>105</sup>永瑤不

<sup>101</sup> 唐邦治，《清皇室四譜》，卷 3，頁 159。

<sup>102</sup> 陳可冀，《清宮醫案研究》，第 1 冊，頁 203-204。

<sup>103</sup> 唐邦治，《清皇室四譜》，卷 3，頁 160。

<sup>104</sup> 「永瑤，號九思主人，清高宗第六子，封質親王，書法徐浩，工山水，兼善花木。」李濬之編，《清畫家詩史》(臺北：明文書局，1985)，卷上，頁 157。「質莊親王名永瑤，號九思主人，高宗純皇帝第六子。山水做黃堅，得其旨要，花木師陸治，書法徐浩，工詩，著九思堂詩鈔。」盛叔清輯，《清代畫史增編》(臺北：明文書局，1985)，卷 36，頁 2a-2b。

<sup>105</sup>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纂修四庫全書檔案》，上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頁 155。

僅領銜纂修《四庫全書》，還肩負校對、人事選派、考核等事務，<sup>106</sup>委以相關任務，說明乾隆皇帝對其學識能力的認可。

但永瑆卻在乾隆二十四年過繼給慎敬郡王允禧(1711-1758)，意味著失去繼承大位的機會，此一安排可能與純惠皇貴妃的出身關係密切。慎敬郡王允禧是康熙皇帝的第二十一子，出生於康熙五十一年(1712)，只比乾隆皇帝大八個月。允禧與弘曆雖為叔姪，但因年紀相近，曾一同就養於宮中，一起長大，情感深厚。在允禧成年後，最為人稱道的是他在詩、書、畫方面的表現。<sup>107</sup>鄧之誠(1887-1960)在《清詩紀事》提到：

高宗列其詩《國朝詩別裁》之首，以代錢謙益者。號紫瓊道人，又號春浮居士，卒於乾隆二十三年，年四十八。著有《花間堂詩鈔》一卷、《紫瓊巖詩鈔》三卷、《續鈔》一卷，外家江南陳氏，故喜從南士游。工書畫，作字神似鄭燮，居朱邸而有江湖之恩，人情之相反也。<sup>108</sup>

允禧與永瑆都擅長書畫，出身背景也相似。允禧生母是康熙皇帝的「庶妃陳氏」，即前述熙嬪，<sup>109</sup>與永瑆的母家同樣出身民間。在乾隆年間，允禧曾與弘瞻(1733-1765)、永城(1739-1777)籌組西園雅集詩社。允禧薨逝時，其《紫瓊巖詩鈔》即由永城編刻，可見乾隆皇帝諸子中，永城是與允禧交往最多的人。<sup>110</sup>但在乾隆二十四年時，皇帝卻指定由永瑆繼嗣允禧，允禧與永瑆母家出身民間，不適合繼承統緒，恐怕是乾隆皇帝隱微的深意。

<sup>106</sup>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纂修四庫全書檔案》，上冊，頁167-168。

<sup>107</sup> 陳國棟，〈寂寞的皇叔——慎郡王允禧(1711-1758)〉，《故宮學術季刊》，33：1(臺北，2015.9)，頁370-372。

<sup>108</sup> 鄧之誠，《清詩紀事初編》(臺北：明文書局，1985)，卷6，頁639。

<sup>109</sup> 唐邦治，《清皇室四譜》，卷3，頁148-149。

<sup>110</sup> 陳國棟，〈寂寞的皇叔〉，頁377。

此外，永瑔被委命管理內務府，可能也與純惠皇貴妃的出身有關。《清皇室四譜》言永瑔在晉封質郡王後才兼管內務府，但據《欽定八旗通志·內務府總管年表》，永瑔實際上早在乾隆三十三年三月出任內府堂官，<sup>111</sup>至乾隆五十五年薨逝為止。永瑔出任總管內務府大臣，應為了接替薨逝的莊親王允祿。允祿精通數學，有助於掌管莊頭土地銀兩事務，<sup>112</sup>是掌管內務府最久的近支宗室。永瑔與允祿特質類似，他也擅長數算，曾與秦蕙田(1702-1764)一同管理算學所。<sup>113</sup>此外，允祿的生母為「順懿密妃」，即前述的密嬪王氏。允祿與永瑔的母家同樣出身民間，兩人相似的出身與能力，讓永瑔在乾隆朝時成為接任允祿的不二人選。

純惠皇貴妃還有一女，為和碩和嘉公主。她出生於乾隆十年(1745)，十三年十月，「選富察氏大學士忠勇公傅恆之子公品級福隆安為額駙」。傅恆是孝賢皇后胞弟。該年二月，乾隆皇帝赴山東謁孔。三月時，隨行的皇后卻因寒感逝世於德州舟次。該年十月，年甫 4 歲的和嘉公主指婚給孝賢皇后的姪子福隆安。乾隆二十五年三月，和嘉公主與福隆安成婚。但惜和嘉公主年壽不長，乾隆三十二年(1767)薨逝，遺下一子豐紳濟倫(1763-1807)。<sup>114</sup>

111 鐵保纂，李洵等點校，《欽定八旗通志》(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4)，卷 319，〈內大臣年表三〉，頁 7275。在該表上，永瑔記為「質郡王」應為後見之明。實錄也記乾隆三十五年六阿哥已派管內務府，見未錄作者，《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卷 858，乾隆三十五年五月癸未條，頁 490。

112 關嘉祿，〈莊親王允祿內務府理政畧議〉，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明清檔案與歷史研究論文集》(北京：新華書局，2008)，頁 543-554。

113 「六阿哥從前曾學算法，且現在移住外府。著派六阿哥與秦蕙田管理算學事務。」未錄作者，《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卷 695，乾隆二十八年九月丁丑條，頁 787。

11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製，《小玉牒·列祖女孫玉牒直檔》，《清代譜牒資料 C》，微捲號：71 玉 24 冊。

福隆安與父親傅恆一樣，為乾隆皇帝深倚，以堂官身分執掌六部，也長年在軍機處、內務府等內廷衙門行走。富察氏屬滿洲鑲黃旗，從康熙年間傅恆的曾祖父哈什屯開始，長期管理內務府。和嘉公主從許婚到成婚之時，傅恆均在總管內務府大臣任上。福隆安在乾隆三十四年，與父親一同管理內務府。乾隆皇帝斥責安寧辦事不力時，是透過傅恆撰寫清字摺。處理芳妃家事時，多由福隆安傳旨。富察氏家族雖非包衣，卻頻繁出任內務府高階職務的上三旗家族，鈴木真稱之為「內務府系氏族」。<sup>115</sup>和嘉公主的母系家族出身於此，夫家又與內務府關係密切。和嘉公主與福隆安的聯姻雖受孝賢皇后驟逝的影響，但皇帝在選擇女兒的婚嫁對象時，富察氏家族的身分與背景，恐怕也是一併被考慮進去的因素。

## (二) 慶皇貴妃

慶皇貴妃入宮的時間與途徑並不明朗。乾隆十六年(1751)六月，她被冊封為嬪，正值首度南巡結束。但陸氏並非因南巡而入宮。中研院史語所藏的《內閣大庫》的檔案中載，乾隆十六年元月，禮部奉上諭遵皇太后懿旨，冊封貴人巴氏(?-1800)與陸氏為穎嬪與慶嬪。<sup>116</sup>可見在南巡之前，陸氏早以貴人的身分生活在宮中。

陸氏晉位為慶嬪後，乾隆二十四年(1759)十一月正值皇太后七旬萬

<sup>115</sup> 鈴木真，〈康熙朝における近臣たち——「內務府系氏族」について〉，《社会文化史学》，49(東京，2007.3)，頁2。

<sup>116</sup> 禮部，〈移會典籍廳奉上諭貴人巴林氏貴人陸氏俱封為嬪查冊封嬪照例給金冊封號字樣由內閣翰林院撰擬繕寫進呈至冊封典禮儀注屆期照例具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藏，《內閣大庫檔案》，檔案號：1066 11-001，乾隆十六年元月，資料庫網址：[http://archive.ihp.sinica.edu.tw/mc\\_tkm2/index.html](http://archive.ihp.sinica.edu.tw/mc_tkm2/index.html)，擷取日期：2019年6月12日。

壽，加上隔年為乾隆皇帝的五十壽辰，故再受冊封，進至妃位。<sup>117</sup>乾隆皇帝當時身邊還有純妃、愉妃、舒妃、婉嬪、忻嬪以及貴人、常在不等，該年卻僅有四人得到冊封，可見慶皇貴妃恩寵程度，故在乾隆三十三年時，陸氏再度得到太后懿旨，晉封為貴妃。<sup>118</sup>

慶皇貴妃入宮之後頗得皇寵，從《心寫治平》的「慶嬪」圖可為一證。此圖約完成於乾隆十六年，陸氏甫晉位慶嬪，她身著香色朝服，神態自然凝練，十分優美(見圖3)。<sup>119</sup>

---

117 傅恆，〈奏擬貴人博爾濟錦氏晉封為嬪清漢封號〉，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藏，《內閣大庫檔案》，檔案號：025347-001，乾隆二十四年十二月初二日。

118 禮部，〈移會典籍廳奉上諭奉皇太后懿旨慶妃著晉封貴妃容嬪著封為妃貴人鈕祜祿氏著封為嬪本部議得冊封貴妃應照例給金冊蹲龍鈕金寶妃應照例給金冊龜鈕金印嬪應照例給金冊〉，《內閣大庫檔案》，檔案號：181281-001，乾隆三十三年六月初六日。

119 陳葆真，〈《心寫治平》〉，頁101。

圖3 《心寫治平》畫卷中的慶嬪



資料來源：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Portraits of the Qianlong Emperor and His Twelve Consorts*, <http://www.clevelandart.org/art/1969.31#>, accessed May 23, 2019.

慶皇貴妃雖然頗受恩寵，終身卻未生育子女，乾隆皇帝乃將皇十五阿哥交由她撫養。十五阿哥即後來的嘉慶皇帝(1796-1820在位)，親政以後，他追封慶皇貴妃：「朕自沖齡蒙慶貴妃養母撫育，與生母無異，理宜特隆典禮，以晉追封為慶恭皇貴妃，一切典禮著該衙門察例具奏，欽此。」<sup>120</sup>陸氏在乾隆三十九年(1774)薨逝只是「貴妃」，她的「皇貴妃」身分實為死後追封。

<sup>120</sup> 具奏者不明，〈呈慶貴妃晉封慶恭皇貴妃諭旨清單〉，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軍機處全宗》，檔案號：03-2793-086。

十五阿哥交由慶皇貴妃撫養時，他的生母令皇貴妃(?-1775)——即後來的孝儀皇后依舊在世，乾隆皇帝的這個決定乍看有些突兀，但若仔細考察，卻不令人意外。令皇貴妃是乾隆年間最受寵的后妃之一，自乾隆十年入宮至三十一年間，誕育二女、四子。嘉慶皇帝出生於乾隆二十五年(1760)十月，當時孝儀皇后的身分是令貴妃。乾隆三十年她晉升為令皇貴妃，成為後宮身分最高的嬪妃，也是繼后納喇氏被廢之後，實際主掌後宮的人。<sup>121</sup>但有可能因為孝儀皇后不斷生育，無力照顧幼子，加上後宮事務繁忙，易子而教成為一種現實的選擇。不過，為什麼選擇慶皇貴妃而非其他嬪妃？可能基於兩層考慮：第一，當時後宮地位僅次於孝儀皇后的嬪妃是慶妃與穎妃，二人皆未生育。其他嬪妃的年紀、位號或身分都相對不足。第二，孝儀皇后與慶皇貴妃都出身內務府，身分較為近似，穎妃則是蒙古八旗出身，族群身分與生活習慣的差異可能是為皇子抉擇慈母的另外一個原因。

北京故宮藏有一幅《乾隆后妃與嘉慶帝幼年像軸》(見圖4)，圖中是一名女子與幼童站立在窗邊。圖旁的黃簽寫著「今上御容，嘉慶二十年十二月初一日敬識」，可見畫中幼童即是嘉慶皇帝。北京故宮的網頁說明指出，圖中女子應當是嘉慶皇帝的生母魏佳氏，也就是當時的令貴妃。但圖中只露出側臉的女子，身著的服飾顯然是漢服，而非旗裝。康熙年間，傳教士馬國賢(1692-1745)親眼見到民人嬪妃穿著漢服在宮中生活、嬉戲，<sup>122</sup>可見此事早有前例。因此，筆者認為畫中女子更有可能是民間出身並且親自撫養十五阿哥的慶貴妃，而不是滿洲正黃旗的令貴妃。圖中女子小心翼翼的扶著稚齡的皇子沿著窗框往外眺望，一副呵護備至的模樣，適巧為嘉慶皇帝與其慈母早年的宮中生活留下一筆紀錄。

<sup>121</sup> 唐邦治，《清皇室四譜》，卷2，頁75。

<sup>122</sup> 黃一農，《二重奏》，頁300。

圖4 《乾隆后妃與嘉慶帝幼年像軸》(局部)



資料來源：故宮博物院藏，《乾隆后妃與嘉慶帝幼年像軸》，故宮博物院授權提供，孫志遠攝影。

## 六、結語

依照清宮體制，后妃入宮的途徑只有滿蒙聯姻與八旗選秀二途，滿洲皇帝的後宮是否存在民女？無論是皇室家譜或者是各種版本的〈后妃傳〉均莫諱如深。〈后妃傳〉書寫體例的錯漏偏失，也讓我們很難確切定位清宮嬪妃身分。然而，得幸於內務府檔案與密摺的刊布，讓我們得有機會抽絲剝繭，循著線索找到滿洲君王亟欲掩蔽的內情。

官方表述與內在真實之間的矛盾落差，是民人嬪妃的故事中值得關注的議題。旗民通婚一事特別能呈現出皇帝的言不由衷。雖然有清

一代旗民禁止通婚，但派駐地方的滿洲官員如海保、安寧，卻同在地方購置侍妾，可見旗人婚娶民女的確是清代的普遍現象。不僅於此，當時從王府到宮廷，皆有民女的存在。更矛盾的是，乾隆皇帝雖然私納民女入宮，滿洲官員購覓使妾卻成為居官不端，遭到參革的證據。旗民通婚一事若將身分與階層的差異考慮進去，體現出相關禁令的複雜與矛盾，很難簡單地「旗人可娶民女」的結論概括。

乾隆皇帝的心口不一，也體現在包衣稅差購覓江南優伶一事上。乾隆三年時，皇帝禁購優伶的上諭是向張廷玉、鄂爾泰等外朝大臣發佈。但他真正的想法，卻是迂迴地透過怡親王、圖拉與安寧等人執行。張廷玉與鄂爾泰雖是肱股大臣，但在與皇權的親密程度上，終究不及宗親與包衣家人。可見在皇帝心目中，椒房懿親與內務府包衣才是真正可以保守秘密、執行任務的心腹，官員群體的內外分際，區分甚明。在內務府堂官群體中，富察氏家族的傅恆、福隆安、福長安父子是主要受命處置民人嬪妃事務的官員。富察氏雖屬外八旗，但該家族從康熙年間以來數代掌管內務府，又與皇室有姻親之誼，比起其他內府堂官，與皇室更加親密。乾隆皇帝將民人外戚事務交由傅恆父子處置，展現出他對於該家族的深刻信任。

乾隆皇帝心目中的內外分際，還可以從宮廷管理江南嬪妃及其娘家「戚畹」模式中得窺一二。大體而言，乾隆皇帝消極管理這些江南姻親，只要他們不聲張滋事，仍可在原籍生活。但為了預防萬一，皇帝讓地方的包衣稅差代為監管。從管理模式循內府體制，卻不經外省地方，體現出皇帝視此為「家務事」的心態。但包衣稅差無論在地方管理江南嬪妃的娘家人，或是執行君王意旨，在當地尋訪優伶，都是吃力不討好。安寧、普福、寅著或因無法善體上意，遭到罪譴。

清代族群階層的等差關係，也是民人嬪妃故事中可以關注的議題。出身民間的嬪妃與家人多數奉旨入內務府三旗，旨在養贍。此外，

南府中的蘇州優伶、學戲太監若有人旗者，亦是奉旨入內務府三旗。相較於包衣后妃「抬出」外八旗的情況，體現出清代旗民變動次序的階層差異。值得細究的是，怡嬪與慶皇貴妃出身良好，娘家殷實，加上榮寵正盛，與純惠皇貴妃的娘家均歸於地位較高的佐領下人。反之，芳妃與祿貴人娘家身分低微，又人丁寥落，皇帝對於她們的重視程度不若誕育扶養皇嗣的妃嬪，不但入旗較晚，還被撥入地位較次的管領下人，體現出嬪妃出身的差異地位。

嬪妃與其家族在奉旨入旗後，族群身分雖得轉化，但「出身民間」的身分仍影響其子女的命運與仕途。純惠皇貴妃的二子一女的婚配、出嗣或行政職務等安排，都隱約受到母親出身的影響；乾隆皇帝將皇十五子交與慶皇貴妃撫養，也體現出其母家和內務府複雜交錯的關係。

本文雖然利用新刊布的清宮檔案，勾勒乾隆年間七名民人嬪妃與及家族的故事，但礙於材料的限制，仍有許多未竟之處。例如：民人嬪妃的入宮管道，除了優伶之外，應當還有他途。究竟出身良好的怡嬪與慶皇貴妃是循什麼途徑入宮？純惠皇貴妃又如何出現在寶親王的藩邸？這些疑問依舊沒有答案。但從清代王府中頻繁納娶民女的現象來看，終清一代都存在民女入侍王府的情況，意味著在康熙、乾隆朝以外，清宮都極有可能存在民人嬪妃群體，只是相關的研究尚待學者考掘。因此，本文利用檔案探討十八世紀民人嬪妃的故事只是一個研究起步。宮廷政治涉及族群、性別、體制的複雜面貌，是這個有趣的故事背後更值得關注深思的議題。

(本文於 2019 年 9 月 20 日收稿；2019 年 12 月 31 日通過刊登)

\* 本文寫作獲「中山大學高校基本科研業務費：十九世紀旗人捐納制度研究」(課題號：72120-31610002)的經費補助。

## 徵引書目

### 一、傳統文獻

- 上海書店出版社編，《清代文字獄檔》，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7。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郭廷以圖書館藏，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製，《小玉牒·列祖子孫玉牒直檔》，《清代譜牒資料C》，微捲號：69玉1函、71玉24冊。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合編，《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北京：檔案出版社，1991。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宮內務府奏案》，北京：故宮出版社，2016。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纂修四庫全書檔案》，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呈稿》。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來文》。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內務府奏案》。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軍機處全宗》。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宮中硃批奏摺》。
- 允禔，《欽定大清會典(乾隆朝)》，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 據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本影印。
- 未錄作者，《大清仁宗睿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據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大紅綾本影印。
- 未錄作者，《大清世祖章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大紅綾本影印。
- 未錄作者，《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據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大紅綾本影印。
- 未錄作者，《欽定戶部則例》，東京：東洋文庫藏，咸豐元年本。
- 托津等奉敕撰，《欽定大清會典(嘉慶朝)》，臺北：文海出版社，1991。
- 朱師轍，《清史述聞》，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9。
- 吳振棫撰，童正倫點校，《養吉齋叢錄》，北京：中華書局，2005。
- 李潛之編，《清畫家詩史》，臺北：明文書局，1985。
- 金松喬纂修，《星源集慶》，收入《愛新覺羅宗譜》，奉天：愛新覺羅修譜處，1938。

- 故宮博物院藏，《乾隆后妃與嘉慶帝幼年像軸》，故宮博物院授權提供，孫志遠攝影。
- 故宮博物院藏，《清人畫弘曆歲朝行樂圖軸》，故宮博物院授權提供，冷含章攝影。
- 昭榭撰，何英芳點校，《嘯亭雜錄》，北京：中華書局，1980。
- 唐邦治，《清皇室四譜》，臺北：明文書局，1985。
- 張爾田，《清列朝后妃傳稿》，臺北：文海出版社，1972，據山陰綠櫻花館平氏墨版影印。
- 盛叔清輯，《清代畫史增編》，臺北：明文書局，1985。
- 陳可冀編，《清宮醫案研究》，北京：中醫古籍出版社，2003。
- 鄂爾泰等纂，左步青點校，《國朝宮史》，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18。
- 福格撰，汪北平點校，《聽雨叢談》，北京：中華書局，1984。
- 慶桂編纂，左步青點校，《國朝宮史續編》，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18。
- 鄧之誠，《清詩紀事初編》，臺北：明文書局，1985。
- 鐵保纂，李洵等點校，《欽定八旗通志》，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4。

## 二、近人論著

- 于善浦，《清東陵大觀》，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85。
- 于善浦、張玉潔，《清東陵拾遺》，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12。
- 方甦生，〈清列朝后妃傳稿訂補〉，《輔仁學誌》，8：1(北京，1939.6)，頁 1-14。
- 王佩環，《清代后妃宮廷生活》，北京：故宮博物院，2014。
- 王政堯，《清代戲劇文化考辨》，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
- 朱家潛，〈清代內廷演戲情況雜談〉，收入朱家潛，《故宮藏美》，北京：中華書局，2014，頁 225-241。
- 朱家潛、丁汝芹，《清代內廷演劇始末考》，北京：中國書局，2007。
- 佐伯富，《清代鹽政の研究》，京都：京都大學東洋史研究會，1956。
- 杜家驥，〈清代《玉牒》中的滿族史資料價值〉，《故宮學術季刊》，23：4(臺北，2006.6)，頁 41-62。
- 杜家驥，《清朝滿蒙聯姻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
- 定宜庄，《滿族的婦女生活與婚姻制度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
- 松村潤，〈星源集慶について〉，收入岩井博士古稀記念事業會編，《岩井博士古稀記念典籍論集》，東京：岩井博士古稀記念事業會，1963，頁 648-649。
- 邱唐，〈旗民不婚？——清代族群通婚的法律規範、實踐與意識〉，《法制史研究》，

- 28(臺北, 2015.12), 頁 133-174。
- 侯皓之, 〈勤慎經營——從檔案論怡親王允祥在造辦處的作用〉, 《史學彙刊》, 26(臺北, 2010.12), 頁 179-231。
- 徐廣源, 《清宮佳麗三十人》, 北京: 故宮出版社, 2013。
- 郭成康, 《乾隆皇帝全傳》, 北京: 學苑出版社, 1994。
- 陳秋龍, 〈張爾田的經史思想與文化關懷〉, 臺北: 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 2011。
- 陳國棟, 〈怡親王、雍正皇帝以及內務府造辦處〉, 《故宮文物月刊》, 358(臺北, 2013.1), 頁 36-45。
- 陳國棟, 〈寂寞的皇叔——慎郡王允禧(1711-1758)〉, 《故宮學術季刊》, 33: 1(臺北, 2015.9), 頁 367-396。
- 陳國棟, 〈清代內務府包衣三旗人員的分類及其旗下組織——兼論一些有關包衣的問題〉, 《食貨月刊》, 12: 9(臺北, 1982.12), 頁 5-23。
- 陳捷先, 〈康熙好色〉, 收入陳捷先、成崇德、李紀祥編, 《清史論集》, 上冊,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6, 頁 73-79。
- 陳葆真, 〈《心寫治平》——乾隆帝后妃嬪圖卷和相關議題的探討〉, 《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 21(臺北, 2006.9), 頁 89-150。
- 陳葆真, 〈從四幅「歲朝圖」的表現問題談到乾隆皇帝的親子關係〉, 《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 28(臺北, 2010.3), 頁 123-184。
- 單士元, 〈關於清宮的秀女與宮女〉, 《故宮博物院院刊》, 2(北京, 1960.6), 頁 97-103。
- 馮明珠, 〈鉅編零簡匯為淵藪——「史館檔」的滄桑與展望〉, 《故宮學術季刊》, 24: 4(臺北, 2007.6), 頁 119-148。
- 黃一農, 《二重奏——紅學與清史的對話》, 新竹: 國立清華大學出版社, 2014。
- 黃麗君, 《化家為國——清代中期內務府的官僚體制》, 臺北: 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2020。
- 楊珍, 《康熙皇帝一家》, 北京: 學苑出版社, 2003。
- 溫顯貴, 〈從教坊、南府到昇平署——清代宮廷戲曲管理的三個時期〉, 《湖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33: 2(武漢, 2006.2), 頁 206-209。
- 滝野正二郎, 〈清代乾隆年間における官僚と塩商(一)——塩引案を中心として〉, 《九州大学東洋史論集》, 15(福岡, 1986.12), 頁 83-106。
- 滝野正二郎, 〈清代乾隆年間における官僚と塩商(二)——塩引案を中心として〉, 《九州大学東洋史論集》, 22(福岡, 1994.1), 頁 1-17。

- 鈴木真，〈乾隆帝の後妃とその一族〉，《史境》，52(茨城，2006.3)，頁 35-52。
- 鈴木真，〈康熙朝における近臣たち——「内務府系氏族」について〉，《社会文化史学》，49(東京，2007.3)，頁 1-20。
- 趙玉敏，〈乾隆帝後宮中的漢女妃嬪〉，《蘭臺世界》，2011：25(瀋陽，2011)，頁 24-25。
- 劉小萌，〈乾隆朝順懿密太妃喪葬儀注考〉，《滿語研究》，2018：2(哈爾濱，2018.2)，頁 112-122。
- 劉小萌，〈康熙二十二年內務府「罪藩」女孩習樂考〉，《北京社會科學》，2018：11(北京，2018.11)，頁 4-14。
- 滕紹箴，〈清代的滿漢通婚及有關政策〉，《民族研究》，1991：1(北京，1991.1)，頁 83-91。
- 賴惠敏，《但問旗民——清代的法律與社會》，臺北：五南出版公司，2007。
- 賴惠敏，《乾隆皇帝的荷包》，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出版，2014。
- 關嘉祿，〈莊親王允祿內務府理政芻議〉，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明清檔案與歷史研究論文集》，北京：新華書局，2008，頁 543-554。
- Chang, Michael G. *A Court on Horseback: Imperial Touring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Qing Rule, 1680-1785*.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Distributed b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 三、網路資料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內閣大庫檔案》，<http://archive.ihp.sinica.edu.tw/mctkm2/index.html>，擷取日期：2019年6月12日。
- 國立故宮博物院，「大清國史人物列傳及史館檔傳包傳稿資料庫」，<http://npmhost.npm.gov.tw/ttscgi/npmsnc7/ttweb?@@F1F596D3215722287767>，擷取日期：2019年7月30日。
- 國立故宮博物院，「清代宮中檔奏摺及軍機處摺件資料庫」，<http://npmhost.npm.gov.tw/ttscgi/snc/ttweb?@0:0:1:npmmetac@@0.543975280752322>，擷取日期：2019年6月20日。
-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Portraits of the Qianlong Emperor and His Twelve Consorts*, <http://www.clevelandart.org/art/1969.31#>. Accessed May 23, 2019.

## Qianlong Emperor's Han Chinese Imperial Concubines

Li-chun Huang

Department of History, Sun Yat-Sen University (Zhuhai Campus)

According to the Qing court system, imperial empresses and concubines were to follow the Manchu-Mongol marital tradition or the Eight-Banner *xiuniu* (秀女) selection system to enter the court. Hence, the candidates had to be Manchu or Mongol women, while Han Chinese women were entirely excluded. However, newly published archives show that at least seven of the Qianlong Emperor's concubines were of Han Chinese descent, including Imperial Noble Consort Chunhui, Imperial Noble Consort Qing, Noble Consort Wan, Consort Fang, Imperial Concubine Yi, Yi's younger sister, and Noble Lady Lu. They entered the court at different times and most likely by following the route of local officials' recommendations, rather than selected by Qianlong himself during his southern tours to the Jiangnan region. When the Han Chinese women entered the court, their families were upgraded to the upper three booi banners, showing both the hierarchy and the fluidity of Qing society. The Qianlong Emperor dispatched a number of Jiangnan-based booi bondservant officials to supervise the concubines' relatives and to prevent any disclosure of the Manchu-Han marriages. Managing these relatives was a difficult task, since any mistakes could lead to the loss of these officials' positions. Most of the Han Chinese imperial concubines remain unknown to the historical record and

never gave birth to children, but Imperial Noble Consort Chunhui and Imperial Noble Consort Qing were favored by Qianlong, and they gave birth to or nurtured children for the royal family. Their ethnic backgrounds did not tarnish the prestige of the two concubines, but still affected their children's marriages and official careers, which were intertwined with the Imperial Household Department. The Qing court had always been strictly managed, making it difficult for outsiders to collect inside stories. This article investigates the stories about Han Chinese imperial concubines and their relatives, which can help to understand a key aspect of the Qing dynasty court management and to reconsider the Qianlong Emperor's attitude towards the Manchu-Han marriage.

**Keywords:** Han Chinese imperial concubine, Department of Imperial Household, booi bondservant, southern tour, court management